



光大證券
EVERBRIGHT SECURITIES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

目錄

報告編制說明	1
前文：走進光證.....	3
董事會 ESG 聲明	3
公司概況	3
年度社會認可	4
ESG 治理	6
專題：譜寫“五篇大文章”，服務國家戰略和實體經濟發展.....	10
1.1 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	10
1.2 促進培育新質生產力.....	14
1.3 支持區域協調發展.....	15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16
治理篇：穩健治理，夯實企業發展根基	20
2.1 黨建引領發展.....	20
2.2 優化公司治理.....	22
2.3 誠信合規營運營運.....	23
2.4 完善風險管理.....	27
2.5 深化供應鏈管理.....	30
社會篇：擔當責任，共建美好幸福家園	33
3.1 打造優質服務.....	33
3.2 創新金融科技.....	37
3.3 攜手員工成長.....	43
3.4 促進行業發展.....	49
環境篇：綠色發展，助力生態文明建設	50
4.1 應對氣候變化.....	50
4.2 深化責任投資.....	52
4.3 踐行綠色營運.....	54
附錄	56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	56
附錄 2 報告相關內容索引	61
附錄 3 意見反饋表	79

報告編制說明

本報告是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大證券”“本公司”）的第十五份年度可持續發展/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以下簡稱“本報告”）。本報告真實、客觀地介紹了光大證券總部、各分公司、各營業部及各子公司 2024 年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活動開展情況，重點披露公司環境、社會及治理（ESG）三大範疇的相關信息。

本報告所涉及貨幣金額以人民幣作為計量幣種（特別說明除外）。

報告範圍

- 時間範圍：本報告為年度報告，報告期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分信息超出報告期。
- 組織範圍：如無特別說明，本報告覆蓋光大證券總部、各分公司、各營業部及各子公司。部分信息涉及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簡稱“光大集團”）。

編寫及參考依據

- 上海證券交易所（簡稱“上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 1 號——規範運作》（2023）
- 上海證券交易所（簡稱“上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 14 號——可持續發展報告（試行）》（2024）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簡稱“聯交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2024）
- 全球報告倡議組織《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2021）》
- 中國財政部《企業可持續披露準則—基本準則》（2024）

報告語言

本報告提供簡體中文版、繁體中文版和英文版供讀者參閱。

確認及批准

本報告經董事會確認後，於 2025 年 3 月 27 日獲董事會審批通過。

報告遵循原則

- 重要性原則：本報告基於持份者持份者研究，資料分析等工作，識別出影響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的重要 ESG 議題並回應，詳見本報告“重大性議題分析”。
- 量化原則：本報告已經披露本公司 ESG 量化關鍵績效，詳見本報告“附錄一 ESG 關鍵績效”。
- 一致性原則：本報告對不同報告期所使用的指標儘量保持一致，如果關鍵績效指標發生變化，對發生變化的指標進行解釋說明。
- 平衡原則：本報告內容反映客觀事實，同時披露正面及負面性指標。

稱謂說明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釋義如下：

光大證券、公司、本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集團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光大控股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光大期貨	光大期貨有限公司
光大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環境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
光大保德信基金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深交所	深圳證券交易所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人行	中國人民銀行
中證協	中國證券業協會
中期協	中國期貨業協會
ESG	環境、社會及治理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報告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前文：走進光證

董事會 ESG 聲明

2024 年公司董事會從 ESG 治理架構、ESG 風險管理方面提升公司的 ESG 管理水平，為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夯實根基。光大證券董事向各持份者呈上新的 ESG 履責成績單。

在 ESG 治理架構方面，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負責制定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目標，推動 ESG 體系建設並審閱 ESG 報告。

在 ESG 風險管理方面，結合戰略目標，公司將 ESG 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積極將 ESG 理念與公司戰略與經營有機結合，識別 ESG 關鍵議題及相應風險，如經紀業務相關的客戶權益保護、隱私與信息安全、投資者教育；投行業務相關的綠色融資工具的創新實踐；資管業務相關的負責任投資等，切實履行金融企業的社會責任，促進公司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

在審議重大性議題方面，董事會遵循聯交所重要性原則，將持份者的訴求作為判斷年度重大性議題的基礎，公司與外部專家一同系統分析和評估各項議題對公司可持續發展的影響程度。2024 年度確定的重大性議題包括服務實體經濟、深化綠色金融、發展數字金融、服務普惠金融、推動科技金融、推進養老金融、助力鄉村振興、應對氣候變化、完善公司治理、強化風險管理、堅持合規經營等議題，已將相關議題作為 2024 年本報告披露的重點。

公司概況

光大證券成立於 1996 年，總部位於上海，是中國證監會批准的首批三家創新試點證券公司之一，也是世界 500 強企業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簡稱“光大集團”）的核心金融服務平台之一。光大證券先後於 2009 年 8 月 18 日和 2016 年 8 月 18 日分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一家 A+H 股上市券商。

公司名稱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上市代碼	601788.SH 06178.HK
總部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 1508 號
資產總額	2,929.59 億元
營業收入	95.98 億元
員工總數	7,724 人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公司共有 8 家子公司、14 家分公司和 227 家證券營業部，業務遍及全國 30 個省、自治區、直轄市的 114 個城市。公司圍繞零售客戶、機構客戶、企業客戶等市場主體，以資本中介為紐帶，著力打造財富管理、企業融資、機構客戶、投資交易、資產管理、股權投資六大業務集群。

公司海外業務立足香港輻射亞歐，2022 年 1 月光大證券香港子公司光大新鴻基有限公司正式更名為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簡稱“光證國際”），旗下業務亦於當日啟用全新的企業品牌“光證國際”及品牌標識，在香港、澳門分別設有財富管理中心。

公司將以“建設中國一流服務型投資銀行”為戰略目標，以堅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為宗旨，以踐行國家戰略、服務實體經濟為使命，以客戶為中心，堅守證券公司主責主業，持續提升服務能力。充分發揮證券公司在集團綜合金融服務體系中的直接融資主渠道作用，著力打造具有光大特色的一流投資銀行品牌，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

年度社會認可

獎項	頒獎單位
ESG 領域	
ESG 卓越發展機構 ESG 最佳實踐機構	同花順
金牛成長證券公司	中國證券報、新華社福建分社
產品與服務	
投資者青睞之星 科創企業服務卓越投行 最佳 IPO 承銷商 最佳債券承銷商	同花順
財富管理·華尊獎 最佳投顧團隊獎	財聯社
最佳產業債承銷商 最佳企業 ABS 承銷商 最佳綠色債券承銷商	Wind
新財富最佳投資顧問團隊 卓越組織獎 新財富投顧團隊最佳風采獎	新財富

債券融資投行君鼎獎 服務民營企業項目君鼎獎	證券時報
鄉村振興	
2024 金鼎獎“最佳鄉村振興經典案例”	每日經濟新聞
2022-2023 年度靜安區慈善之星	上海市慈善基金會靜安區代表處
數字化轉型	
財富經紀數字化實踐案例君鼎獎 數字化創新服務實踐案例君鼎獎 數字化先鋒 APP 君鼎獎	證券時報
數智化轉型先鋒企業 信息安全優秀案例獎 數據管理優秀案例獎	金融科技創新發展論壇
證券期貨業網絡安全創新實驗室優秀課題二等獎	上海證券交易所
《基於動態優化的智能投資系統研究》榮獲 2023 年度優秀課題三等獎	深交所證券期貨業金融科技研究發展中心
投資者教育	
2024 年度中國上市公司中小投資者權益保護 TOP100	中國公司治理 50 人論壇（CCG50）
“服務國家戰略 保護投資者權益”專項立功競賽二等獎	上海市金融工會主辦、上海市證券同業公會
2024 金鼎獎-財富管理-2024 年度投教活動最佳組織獎	每日經濟新聞
第四屆全國投教動漫大賽最佳故事獎、優秀獎	深圳證券交易所、證券時報、《諷刺與幽默》報（人民日報社主管、主辦）
《股東來了》投保視頻大賽（2024）銅獎	中證中小投資者服務中心
英華新視界金融機構年度視頻最佳投教先鋒	中國基金報
秒懂金融年度投教作品展播評選優勝獎	第一財經
踔厲奮發投教活動最佳組織獎	深圳證券交易所
首批服務 e 站榮譽表彰 第二批服務 e 站榮獲授牌	北京證券交易所

2024 年青海轄區省級證券期貨投資者教育基地考核中獲得“優秀”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青海監管局
《股東來了》2024 年投資者權益知識競賽使命必達獎	中證中小投資者服務中心
2024 年度投教活動優秀組織機構	華夏時報社

ESG 治理

• 完善 ESG 管理

公司始終將履行社會責任、踐行 ESG 理念作為可持續發展戰略的重要組成部分，始終堅持“綜合化經營、國際化戰略、創新引領、合規穩健”的經營理念，秉承“為國家圖富強，為天下聚財富”的核心價值觀，將 ESG 標準融入公司營運營運管理，努力打造中國一流投資銀行，為客戶、股東、員工、社會等持份者創造價值。

公司不斷完善“監督——管理——執行”三層級的 ESG 治理架構，形成了董事會戰略決策、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直接領導、ESG 工作組牽頭協調、各部門落地推進的 ESG 管理架構和工作格局，確保可持續發展管理理念與行為落到實處，有效提升 ESG 治理水平。

董事會	• 全面負責 ESG 相關重大事項的審議與決策 • 審批 ESG 政策 • 審批 ESG 報告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 制定 ESG 目標 • 推動 ESG 體系建設 • 審閱 ESG 報告
ESG 工作組	• 依照 ESG 工作計劃落實 ESG 工作任務 • 向管理層反饋 ESG 工作中識別的問題 • 編制 ESG 報告

• 持份者管理

公司參考證監會《上市公司治理準則》、聯交所《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指南》等指引文件，根據自身業務、行業屬性，確定政府及監管機構、投資者、員工、客戶、供應商與合作夥伴、社區六大主要持份者，在日常經營服務的各個環節積極拓展與各方的溝通渠道，通過建立常態化溝通機制、多形式的溝通活動，充分瞭解各持份者的期望與訴求，積極回應各持份者對光大證券的訴求，提升持份者對自身在企業營運營運中的參與感，增進持份者對企業的信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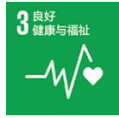
持份者	關注議題	溝通與反饋
政府及監管機構	- 強化風險管控 - 深化反腐倡廉 - 合法合規經營 - 推動“雙碳”目標 - 促進鄉村振興	- 風險管控體系 - 廉潔從業工作 - 合規管理 - 綠色金融產品 - 金融幫扶
股東/投資者	- 加強公司治理 - 推進業務發展 - 深化反腐敗 - 保護股東和投資者權益	- 股東大會及業績說明等會議 - 產品與服務創新升級 - 廉潔從業工作 - 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渠道
客戶	- 優質客戶服務 - 先進金融科技 - 保障信息與隱私安全	- 客戶投訴與滿意度 - 金陽光 APP - 投資者教育活動
員工	- 遵守勞工準則 - 保障員工權益及福利 - 促進員工職業發展 - 關注員工健康與安全 - 工作生活相平衡 - 踐行員工關愛	- 公開公平招聘 - 薪酬結構及福利待遇 - 分類多層員工培訓 - 員工晉升機制 - 員工體檢、心理疏導講座、消防演習 - 文體活動 - 職工代表大會
供應商	- 合規經營 - 供應鏈管理 - 商業道德	- 合作交流 - 供應商審核 - 反商業賄賂
社區	- 鞏固脫貧成果 - 關注社會公益慈善	- 開展幫扶行動 - 志願者活動 - 公益捐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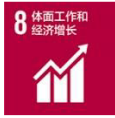
• 重大性議題分析

在識別年度重大性議題時，公司依據聯交所“重要性”原則，從“對持份者的影響”和“對光大證券可持續發展的影響”兩個維度開展重大性議題分析。公司在符合光大證券發展戰略的基礎上對標了國際先進 ESG 理念框架及標準，參考了同業優秀實踐與主流 ESG 評級關注點。經過外部分析、內部評估、識別議題、議題確認與驗證四個步驟，2024 年公司重大性議題包括服務實體經濟、深化綠色金融、發展數字金融、服務普惠金融、推動科技金融、推進養老金融、助力鄉村振興、應對氣候變化、完善公司治理、強化風險管理、堅持合規經營。

高 ↑ 對持份者的影響 ↓ 中	金融產品創新 財富管理	投資者保護 金融科技創新與應用 客戶滿意度及投訴處理 投資者教育 持份者溝通 保障中小股東權益 反腐敗 信息安全與客戶隱私保護	服務實體經濟 深化綠色金融 發展數字金融 服務普惠金融 推動科技金融 推進養老金融 助力鄉村振興 應對氣候變化 完善公司治理 強化風險管理 堅持合規經營
	拓展合作生態圈	負責任投資 保護知識產權 保障客戶權益 推動行業發展 員工培訓與發展 反不當競爭	員工招聘與僱傭 員工權益 環境合規管理 綠色營運營運
	供應鏈管理	慈善公益 員工關愛 綠色公益	支持社區發展
中 ←對光大證券可持續發展的影響→ 高			

• 貢獻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

對應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s）	光大證券的行動	對應報告的章節
	支持鄉村振興 開展公益捐贈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員工福利保障	3.3 攜手員工成長
	開展公益行動 開展投資者教育 組織員工培訓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3.1 打造優質服務 3.3 攜手員工成長
	員工僱傭與發展	3.3 攜手員工成長

	支持綠色產業 推進綠色營運營運	1.1 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 4.3 踐行綠色營運營運
	員工僱傭與發展	3.3 攜手員工成長
	支持產業發展	1.1 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 1.2 促進培育新質生產力 1.3 支持區域協調發展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支持鄉村振興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支持區域發展 支持鄉村振興 組織公益活動	1.3 支持區域協調發展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產品責任 風險管理 供應商管理 合規營運營運	2.3 誠信合規營運營運 2.4 完善風險管理 2.5 深化供應鏈管理 3.1 打造優質服務
	支持雙碳目標 應對氣候變化 推進綠色營運營運	1.1 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 4.1 應對氣候變化 4.2 深化責任投資 4.3 踐行綠色營運營運
	公司治理 反腐敗 反洗錢	2.2 優化公司治理 2.3 誠信合規營運營運
	行業合作 責任採購 客戶服務	2.5 深化供應鏈管理 3.1 打造優質服務 3.4 促進行業發展

專題：譜寫“五篇大文章”，服務國家戰略和實體經濟發展

金融是國民經濟的血脈，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是金融服務實體經濟高質量發展的重要著力點。光大證券圍繞金融“五篇大文章”，主動融入中國特色現代資本市場建設大局，助力新質生產力培育與發展，充分發揮直接融資主渠道優勢，聚焦先進製造業、綠色環保、基礎設施、專精特新等重點行業及領域，加強對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優質金融服務，積極探索光大特色鄉村振興金融服務模式，不斷增強服務國家重大戰略與實體經濟的能力和水平。

服務國家戰略與實體經濟績效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實現：

- 服務實體企業融資規模 872.2 億元、同比增長 13.4%；
- 實體經濟直接融資佔比 33.9%、較上年提升 2.7%。
- 完成債券總承銷金額 4,392.29 億元，項目數量 1,487 單
- 支持製造業融資規模 350.9 億元
- 支持戰略新興產業融資規模 204.6 億元
- 支持綠色產業融資規模 211.3 億元，同比增長 37.2%
- 支持科技產業融資規模 204.6 億元，同比增長 4.9%
- 承銷鄉村振興債 24.7 億元
- 服務民營企業直接融資規模超 50 億元
- 開展“保險+期貨”商業項目 78 單，保障農產品貨值超 13 億元
- 協同光大銀行、光大環境等落地協同項目超 22 個，合計規模 206.6 億元

1.1 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

光大證券圍繞金融“五篇大文章”，聚焦服務實體經濟和國家戰略，發揮服務實體經濟的“主力軍”和維護金融穩定的“壓艙石”作用，推動服務實體經濟、服務國家戰略、服務民生福祉提質增效，以公司高質量發展為中國式現代化貢獻金融力量。光大證券積極落實集團在本年度發布的“五篇大文章”行動方案，依託產融結合的特色優勢，把服務實體經濟作為工作的出發點和落腳點，加強內外部協同，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



圖注：公司參與光大集團金融“五篇大文章”方案發布會

1.1.1 科技金融

科技是第一生產力，創新是第一動力。持續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離不開科技與金融的深度融合。光大證券不斷深化產融協同，精準賦能中小微企業，以創新金融服務模式譜寫科技金融大文章。

案例：助力經緯天地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經緯天地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國電信網絡支援、信息及通信技術（ICT）集成服務供應商和軟體開發商，研究重點覆蓋 5G 及物聯網應用、無線通信、大數據及信號與數據分析等領域。光大證券國際擔任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帳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助力其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實現發展“加速跑”。



圖注：經緯天地控股有限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案例：助力冀中能源集團成功發行 2024 年第四期中期票據

光大證券作為獨家承銷商助力冀中能源集團成功發行 2024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據（可持續掛鉤/科創票據），本期債券系全國首單“常發行計劃”項下可持續掛鉤科創票據，有力支持了冀中能源集團圍繞主業加大科研投入和科技成果轉化，用科技賦能傳統能源產業綠色低碳轉型升級。

1.1.2 綠色金融

綠色是高質量發展的底色，光大證券著力提升綠色金融服務能力，豐富綠色金融產品和服務，發展綠色債券、綠色資產證券化等綠色金融產品，強化綠色融資支持。

光大證券制定綠色債券投資池實施細則，對節能環保、清潔生產、清潔能源等 6 項綠色產業的支持和管理方法進行明確規定，以實現綠色低碳轉型為目標，積極發展綠色金融服務與投資。此外，光大證券優化股票類資產配置，增加對高新技術產業、醫療健康、生態環保等行業股票的投資。

案例：助力京能國際發行 REITs 產品和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

2024 年 3 月，光大證券作為牽頭主承銷商和簿記管理人，助力京能國際發行京能集團內首單類 REITs 產品，項目優先級規模 13 億元，底層資產為光伏清潔能源電廠，預計每年可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20.7 萬噸，替代化石能源量 8.01 萬噸標準煤。7 月，光大證券再次作為牽頭主承銷商和簿記管理人，助力京能國際的境內資產平台聯合光伏公司在銀行間市場發行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總發行規模 10 億元。光大證券積極投身綠色金融實踐，與優質合作夥伴共同探索資本市場綠色發展新機遇，支持新能源產業可持續發展。

1.1.3 普惠金融

光大證券把普惠金融業務作為金融服務實體、服務人民、踐行社會責任的重要舉措，奮力書寫普惠金融大文章，讓普惠金融“活水”潤澤千企萬戶。光大證券加強集團內部協同，立足“光大所能”，充分發揮光大集團金融全牌照優勢，加強信息互動，牢固業務銜接，切實為小微企業解決融資難問題。

案例：光大證券助力光大銀行成功發行 300 億元小微金融債

光大證券作為主承銷商，助力光大銀行成功發行“2024 年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本期債券發行期限為 3 年，發行規模 300 億元，票面利率 2.15%，認購倍數達 1.68 倍，獲配投資者 80 余家。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發放小微企業貸款，加大對小微企業的信貸支持力度，助力小微企業發展。

光大證券堅持以投資者為本，積極響應監管號召，充分發揮分支機構眾多、客戶基礎廣泛的優勢，積極推動投教進社區、進校園等活動，打造“光大陽光投教”特色品牌，深入開展“金融教育宣傳月”“2024 年世界投資者周”等活動，切實提升社會公眾金融素養及風險防範能力，以實際行動詮釋企業責任與擔當。

進社區： 零距離金融科 普到身邊	光大證券聯合光大銀行、光大永明在上海市靜安區江甯街道樂寧集市，以“金融為民譜新篇 守護權益防風險”為主題，開展“金融教育宣傳月”活動，發放金融教育活動宣傳折頁，向廣大人民群眾宣傳普及金融知識，提醒人民群眾遠離虛擬貨幣交易炒作活動，遠離非法金融廣告、非法金融中介、非法集資、“代理維權”黑灰產等不法行為的活動，幫助人民群眾提高識別和防範非法金融活動及洗錢犯罪的能力。
------------------------	--

	 圖注：上海投教活動進社區
進商圈： 架起服務百姓 “連心橋”	光大證券協同光大銀行走進桂林市臨桂區商場，通過設立宣傳展台、發放宣傳資料、現場解答疑問等方式，向廣大市民普及包括防範電信詐騙、打擊非法金融活動、個人信息保護、反洗錢等金融知識，提醒人民群眾遠離虛擬貨幣交易炒作活動，提高識別和防範非法金融活動及洗錢犯罪的能力，引導更多投資者增強風險防範意識，以實際行動助力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  圖注：廣西投教活動進商圈
進校園： 守護青春護航 成長	光大證券走進烏魯木齊市第四十二中學，開展“反詐宣傳進校園，共築安全防火牆”投教活動。現場為每一位師生發放宣傳手冊，用生動形象的圖片和文字向師生們展示了非法集資、電信詐騙的種種手段和危害，詳細解讀反詐、反非法集資的重要性和現實意義，並用生動的案例和形象的語言將刷單返利、網絡遊戲虛假交易等違法行為進行揭示，有效提升師生們的金融風險防範能力。  圖注：新疆投教活動進校園

1.1.4 養老金融

2024 年，光大證券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將個人養老金業務作為戰略佈局業務進行全面推進，註冊發行首只養老目標基金，通過運作養老金產品，進一步豐富公募產品線、擴大品牌和投資優勢、拓展客戶群體、提升資產管理規模，助力養老金融發展，進一步優化全面資產配置服務。

案例：成功完成光大安選平衡養老目標三年持有 FOF 首發	
光大證券於 2024 年 12 月成功完成光大安選平衡養老目標三年持有 FOF 的首發，募集規模合計 8,632 萬元，位列本年度全行業新發養老目標基金首募規模前十。除申報發行養老目標基金外，公司也一直持續向光大集團下屬養老金管理機構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截至 11 月末，光大銀行、光大證券管理的企業年金、職業年金計劃、養老金產品合計投資公司旗下公募基金 23.49 億元。	

1.1.5 數字金融

光大證券持續加快數字化服務能力建設，加強 APP 線上數字化內容和活動營運營運，持續發展數字金融應用，提高公司金融服務的便利性、普惠性和競爭力。

傳統人工智能	初步建設完成 AI 技術中台。年內在智能開戶、業務辦理、智能外呼、數智財務平台、反洗錢、合規監測、全面風險管理、陽光 E 辦、影像系統、場外衍生品等系統中為各類業務提供高可用的 AI 能力，降低客戶等待時間和業務人員操作時長，提升客戶體驗和員工效率。
研發與運營效能	通過自然語言處理（NLP）、光學字符識別（OCR）和知識圖譜等 AI 技術實現測試用例、測試數據的跨平台複用，減少測試人員的重複性工作，顯著提高測試覆蓋率和測試效率，助力公司數字化轉型。
大模型	密切關注行業應用情況，進行了大量技術探索與試點應用。基於網絡安全、智能客服、智慧營運營運、智能投顧等場景，與市場主流大模型廠商展開交流，重點關注開源大模型的應用實踐案例。截至 2024 年末，已經在部分科技建設場景中試點開源大模型並取得初步成效。

1.2 促進培育新質生產力

新質生產力是與大數據、雲計算等高新技術深度綁定的生產力新形態，是我國經濟實現轉型發展的必要基礎。光大證券聚焦新興產業培育、高新技術產業發展和優勢傳統產業轉型升級等重點領域，全力支持新興產業集聚化和產業生態化發展，響應培育和發展新質生產力的國家戰略。

案例：助力盛景微在上交所主板上市

盛景微是一家具備高性能、超低功耗芯片設計能力的電子器件提供商，主要產品為工業安全領域的電子控制模塊。光大證券幫助盛景微於 2024 年 1 月 24 日在上交所主板上市，共計募集資金 96,086.33 萬元。本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均圍繞公司主營業務開展，旨在從生產能力、研發能力、資金實力等多個方面增強公司主營業務的市場競爭力。項目實施後，公司現有產品的生產能力將進一步擴大，助力戰略新興產業企業擴大業務規模、提升經營業績。

案例：助力南亞新材再融資項目在上交所科創版上市

南亞新材為戰略性新興產業中的新材料產業，主營業務為覆銅板和粘結片等複合材料及其製品的設計、研發、生產及銷售。光大證券幫助南亞新材於 2024 年 2 月 7 日在上交所科創版上市，共計募集資金 10,009.23 萬元（其中，歸屬於光大證券的承銷金額為 5,004.62 萬元）。該企業計劃將本次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流動資金，以滿足未來業務快速增長的營運資金需求，優化自身資本結構，加快企業發展步伐。

1.3 支持區域協調發展

光大證券積極為服務國家重點區域一體化、高質量發展貢獻力量。針對京津冀、長三角、粵港澳大灣區等重點區域，以優質金融精準支持區域經濟發展，助力國家戰略關鍵區域金融服務提質增效。

京津冀地區	助力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簡稱“首創集團”）在上交所成功發行 2024 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科技創新公司債券。首創集團依託科技創新拓展產業發展空間，是科技創新助力可持續發展的典範。在發行過程中，光大證券堅守服務實體經濟的初心，傾注更多資源服務促進科技創新、先進製造、綠色發展，承擔央企券商責任，貢獻社會價值。
長三角地區	將長三角地區列為業務重點拓展區域，公司對地區企業客戶開展服務，在區域市場精耕細作，依託已完成的影響力較大的客戶和項目，逐步與當地政府、監管機構、交易所建立起良性的溝通關係，形成以點帶面的業務發展格局。截至 2024 年 12 月，投資銀行總部累計服務 2 家位於長三角的企業完成股權融資，融資規模合計 10.11 億元。
西部地區	光大證券與光大銀行成都分行合作，踐行“金融+實業”的光大協同聯動模式，為四川省內地方政府、企事業單位提供環境保護、文旅開發、會議會展、康養醫療、智慧城市、鄉村振興等全方位一體化服務，有效滿足省內政府及企業的個性化、差異化和定制化需求，從而加速推進與省、市級優質國企組建“成渝雙城經濟圈基金”的進度，切實幫助企業盤活存量資產，創新解決項目資本金問題，有效促進區域經濟活力。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推進中國式現代化，必須全面推進鄉村振興。光大證券立足自身業務優勢，全力吸引鄉村建設人才，促進鄉村經濟繁榮，推動鄉村產業升級，塑造宜居鄉村生態與環境，豐富鄉村文化生活，助力鄉村振興戰略落地，不斷推動鄉村振興工作邁向新台階。

2024 年，本公司鄉村振興總投入達 793.22 萬元。

加強組織領導	- 光大證券成立以黨委書記為組長，黨委副書記為副組長的鄉村振興工作領導小組，下設鄉村振興工作辦公室按照年度工作計劃和職責分工，持續壓實各單位主體責任，切實形成各負其責、齊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 公司重視鄉村振興、定點幫扶工作，專題研究 2024 年對外捐贈工作計劃及資金投入安排，制定 2024 年鄉村振興工作方案，明確重點幫扶任務及責任分工，統籌推動各項幫扶任務落實。
強化結對幫扶	- 公司按照中國證券業協會關於持續做好“一司一縣”結對幫扶工作的倡議以及社會責任專項評價考核要求，統籌推動公司 5 個結對幫扶縣的幫扶工作。截至 2024 年末，在每個縣已至少開展組織幫扶、公益幫扶、人才幫扶等 3 個領域的幫扶活動，支持鄉村生產生活和文化體育基礎設施建設，開展助學助殘等公益活動。 - 公司選派優秀幹部繼續赴定點幫扶的新田縣掛職，已連續派出 4 任，每任為期 2 年，在當地縣委縣政府領導下開展定點幫扶工作，向上爭資金項目，向下跑基層一線，推動落實公司在新田縣的幫扶項目開展。 - 公司積極響應中國期貨業協會關於支持鄉村振興行動號召，光大期貨與 30 個鄉村振興地區簽訂結對幫扶協議，並與 25 個基層黨組織結成聯建共建關係，組織專業知識培訓 55 場，培訓人數 603 人。
加大資金支持	- 公司加大定點幫扶重點區域資金支持力度，為幫助定點幫扶的新田縣鞏固脫貧成果，完成 700 萬定向幫扶資金捐贈（含光大期貨 200 萬），支持新田縣鄉村振興重點項目建設。 - 公司依託光大陽光公益專項基金，積極響應中證協發起的“證券行業促進鄉村振興公益行動”號召，向光大陽光公益專項基金捐贈資金 50 萬元開展各項幫扶行動。 - 公司認真落實國家發改委《關於組織開展 2024 年“消費幫扶金秋行動”的通知》等要求，發布《光大證券“鄉村振興·愛心助農”消費幫扶倡議書》，積極組織動員發揮各級工會會員福利發放、困難員工慰問等愛心採購的重要作用，發揮辦公會務接待、商務招待等茶點採購的補充作用，發揮光大銀行“購精彩”等渠道平台的集團協同作用，鼓勵員工購買脫貧地區農特

	產品。本年度累計採購特色產品 56.02 萬元，較 2023 年增長近 2 倍，以實際行動支持脫貧地區特色產業發展。
--	--

2024 年，光大證券憑藉在鄉村振興方面的持續投入與全情付出贏得廣泛讚譽，每日經濟新聞“2024 年度最佳鄉村振興經典案例”金鼎獎等獎項，在證券公司履行社會責任專項評價的服務鄉村振興、參與社會公益等多個細分領域連續獲得滿分加分。同時，光大證券下屬子公司光大期貨榮獲中期協 2023-2024 年度“保險+期貨”考評排名第 6 名、鄉村振興排名第 14 名，再次獲“保險+期貨”與鄉村振興“雙滿分”加分，取得良好社會效應。

1.4.1 推動鄉村人才振興

2024 年，光大證券通過線上線下等方式，面向縣域鄉村基層幹部、專業技術人員、鄉村振興帶頭人等，組織開展金融知識培訓、技能培訓、技術支持、創業指導等服務。年內光大證券四家定點幫扶承辦單位西安分公司、武漢分公司、福建分公司、廣東分公司，分別面向定點幫扶的寧夏西吉縣、江西萬安縣、江西興國縣、江西尋烏縣等四個地區，成功舉辦 4 場防非反詐、政府投資、證券投資、產業投資等專業培訓，廣泛開展投資者教育保護投資者權益，為有關地區創設政府產業引導基金提供技術支持。



圖注：福建分公司為江西興國縣舉辦政府產業引導基金相關培訓



圖注：廣東分公司為江西尋烏縣舉辦防非金融知識培訓



圖注：武漢分公司為江西萬安縣舉辦防非防詐金融知識培訓



圖注：西安分公司為寧夏西吉縣舉辦防非金融知識培訓

1.4.2 推動鄉村組織振興

2024 年，光大證券以主題教育為載體，支持鼓勵公司優秀黨支部與縣域農村黨支部進行聯學聯建，抽調公司黨員骨幹，與當地扶貧縣黨員幹部開展黨建交流，堅持以黨建

引領鄉村振興。西安分公司、武漢分公司、福建分公司、廣東分公司，面向寧夏西吉縣廟坪村、江西萬安縣沙坪鎮、江西興國縣金融服務中心、江西尋烏縣丹溪鄉四個地區/單位黨支部，分別開展一次基層黨組織聯學聯建活動，廣泛宣講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精神，尋訪紅色足跡，助力提升縣域鄉村公共治理水平。



圖注：福建分公司與江西興國縣金融服務中心開展聯學聯建



圖注：廣東分公司與江西尋烏縣丹溪鄉開展聯學聯建



圖注：武漢分公司江西萬安縣沙坪鎮開展聯學聯建



圖注：西安分公司與寧夏西吉縣廟坪村開展聯學聯建

1.4.3 推動鄉村產業振興

光大證券結合自身業務優勢，通過創新產品和服務，為鄉村產業振興提供金融助力。本年度，公司發揮投行業務優勢，通過發行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等方式，為結對幫扶地區和其它脫貧縣等縣域企業募集資金，助力縣域富民產業發展，助力農業企業轉型升級。截至 2024 年末，光大證券承銷鄉村振興債券融資規模 24.7 億元。

同時，光大證券持續優化完善“保險+期貨”服務模式，擴大幫扶覆蓋面，幫助農業養殖和種植大戶增強價格波動風險抵禦能力，為縣域農產品保值保價提供保障，減小農產品價格波動對農民收入造成的影響，助力“三農”發展。截至 2024 年末，光大期貨“保險+期貨”保障農產品貨值超 13 億元、項目數量 78 個。

案例：光大證券助力中捷友誼農場發行年度第一期鄉村振興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光大證券依託銀行間專項債務融資工具直接融資優勢，助力河北省國營中捷友誼農場集團有限公司發行 2024 年度第一期定向債務融資工具(鄉村振興)，發行金額 2.5 億元，發行期限 5 年，發行利率 2.87%，全場認購倍數 2.8 倍，創下了該發行人債券發行的歷史最低利率和最高認購倍數。債券募集資金用於該發行人農業板塊，貫徹落

實中央一號文件精神，促進該公司集中化發展、規模化種植，引領滄州市現代化農業產業化發展，堅持促進農民增收和基地發展的“雙贏”方向，助力項目區糧農實現收入增長。

治理篇：穩健治理，夯實企業發展根基

光大證券高度重視公司治理能力與治理體系的構建與提升，在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法律法規的基礎上，積極發揮黨建引領治理優勢，在董事會結構與職能、誠信合規營運營運、高質量風險管控體系以及供應鏈管理等多個維度，融合 ESG 核心價值，構建穩健、可持續、高質量的現代化公司治理體系，夯實光大證券發展根基。

治理範疇實踐績效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實現：

- 公司董事會會議 8 次，審議及聽取議案 58 余項
- 參加政府部門經濟形勢座談會 56 次
- 發布宏觀數據點評報告 119 篇，解讀國家重要會議精神的報告 13 篇
- 落實國家戰略的宏觀深度研究報告 5 篇
- 風險管理相關培訓 13 次，參與人數 3,296 人
- 開展反洗錢培訓 83 次，累計培訓人數 12,138 人次
- 累計發布合規宣導文章 246 期，合規宣導小視頻 6 期
- 共 2,664 家供應商，其中對 10 家違規供應商採取禁入處罰

2.1 黨建引領發展

2024 年，光大證券認真貫徹黨中央決策部署，堅持黨中央對金融工作的集中統一領導，按照光大集團黨委要求充分發揮黨建引領優勢，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服務金融強國建設的實際行動，堅定擁護“兩個確立”，堅決做到“兩個維護”，落實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精神、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以高質量黨建促進高質量發展。

2.1.1 貫徹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精神

2024 年 7 月，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在京舉行。本屆三中全會以“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進中國式現代化”為主題，系統部署若干重大領域改革任務，為證券行業助力新時代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指明了前進方向。光大證券黨委第一時間召開黨委擴大會議傳達學習全會精神，研究部署貫徹落實工作，組織全體黨員幹部職工認真學習，深刻領會和把握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舉措。

學習貫徹全會精神，凝聚改革發展共識

做好全會精神的全面學習貫徹，凝聚改革發展共識	通過“第一議題”、黨委中心組學習、支部“三會一課”“主題黨日”、專家輔導等形式，精心開展傳達學習、宣傳宣講、培訓教育等工作，掀起學習貫徹的熱潮，做到深
------------------------	---

	刻領會、融會貫通，切實把思想和行動統一到黨中央決策部署上來，以改革的精神、求解的思維、創新的辦法，高標準全方位推動全會精神落地見效。
落實好光大集團戰略部署，做好系統謀劃	厚植“一個客戶、一個光大、一體化服務”協同發展理念，圍繞深化巡視整改、提升治理能力等關乎公司發展的全局性、前瞻性問題和痛點難點問題深入開展研究，既著眼長遠謀劃戰略願景，又立足當下解決實際問題，帶領廣大幹部員工謀劃一批切合實際、行之有效的改革舉措，走出一條符合公司實際、具有光大特色的改革發展之路。

2.1.2 高質量黨建激活發展動能

向改革要動能，向改革要活力。光大證券將自覺把改革擺在更加突出位置，從制約高質量發展的突出問題和關鍵環節入手，全面深化改革重點突破，特別是加快提升服務新質生產力的能力和水平。

加強黨的全面領導	進一步健全組織體系、教育體系、監管體系、制度體系、責任體系，以高質量黨建引領高質量發展。
持續聚焦主責主業	圍繞服務實體經濟和國家戰略，培養更強服務意識、鍛造更快的行動能力、提升更全的綜合服務，發揮好直接融資“服務商”、資本市場“看門人”、社會財富“管理者”作用。
錨定改革重點任務	從“增收、控本、強儲”三方面重點發力，全力推進全年經營目標達成。
聚焦改革關鍵環節	持續完善人才培養激勵機制，做好“選育管用”，加強人才隊伍建設，積極融入光大集團數字金融大文章建設，強化科技賦能。
統籌好發展和安全	積極培育中國特色金融文化，抓好風險防範化解、合規內控、安全生產各項工作，築牢安全發展屏障。

2.1.3 培育中國特色金融文化

光大證券切實把黨的領導貫徹到宣傳思想工作全過程、各領域，充分發揮光大證券黨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的領導作用，堅守意識形態主陣地，切實把黨的領導的政治優勢、制度優勢轉化為加強中國特色金融文化建設的實際成效。

光大證券充分發揮組織保障作用。光大證券黨委成立文化建設領導小組，由黨委書記、董事長擔任組長，其他領導、高管擔任副組長、成員，對公司文化建設工作進行整體研判，動態協調、推進、監督、檢查，定期聽取工作匯報，研究決定文化建設重要事項，保障文化建設工作扎實有效推進。文化建設領導小組辦公室定期組織專題會

議，研究推進文化建設工作長效機制落地。光大證券各部門、分支機構均設立文化宣講員，負責文化工作的聯絡和宣導事宜，確保文化理念向基層傳導，落地生根。

文化宣導	組織系統內 300 餘家單位開展文化宣導，覆蓋 6,000 余人次，利用“奮鬥的光證人”企業號等宣傳陣地，刊發基層文化建設的典型做法，著力營造學習宣貫的濃厚氛圍。
微視頻徵集	開展“培育和踐行中國特色金融文化”微視頻徵集，各部門、子公司及分支機構積極投稿，精心拍攝，採取講故事、說案例等生動活潑的形式製作微視頻，展現了基層一線在加強思想文化建設、服務民生、推動高質量發展方面的生動實踐。
主題演講	組織“青春心向黨——弘揚中國特色金融文化”主題演講活動，青年員工用“青言青語”講述對培育和弘揚中國特色金融文化的認識，引導 4,000 余名青年員工將踐行中國特色金融文化作為價值追求和使命擔當。
主題徵文	徵集 50 余篇優秀調研成果，運用黨的創新理論、中國特色金融文化理念研究新情況、解決新問題，把調研成果轉化為解決問題、促進發展的實際行動。

2.2 優化公司治理

光大證券積極優化構建公司治理結構與體系，立足自身企業性質與特色優勢，不斷提高公司治理的效率與效果，切實保障董事會合理履職，並構建多元化、專業化的董事會；切實保障公司內部各治理單元權力分配清晰、權力制衡合理；確保公司各部門各司其職、有效運作，提高管理效率，改善經營業績。

2.2.1 完善治理體系

光大證券不斷完善健全優化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相互分離、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結構，使各層次各司其職，各負其責，確保公司規範運作。

光大證券持續關注多元化和包容性議題，根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多元化政策》，在設定董事會成員時，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

光大證券設立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其中，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均由獨立董事擔任，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委員會召集人。

報告期內，光大證券有董事 13 名，其中執行董事 2 名，非執行董事 6 名，5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 9 名，包括 3 名職工代表監事；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均有女性成員任職。共召開股東大會 3 次，董事會會議 8 次，監事會會議 7 次，審計與關聯

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 7 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會議 4 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 2 次，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會議 2 次，獨立董事專門會議 3 次。

2.2.2 加強投資者溝通

光大證券堅持“以投資者為本”理念服務廣大投資者，持續優化投資者關係管理的方法和模式，完善資本市場高效公平溝通交流機制，提升股東溝通效率和深度，維護資本市場良好關係。

2024 年，光大證券在路演中、上證路演中心等平台，通過公開直播的方式舉辦 2023 年度業績說明會、2024 年中期業績說明會，2024 年第三季度業績說明會，各平台累計觀看人數超 70,000 人次。全年通過股東大會、投資者熱線、郵件、上證 E 互動等方式，回復投資者各類問題 200 餘次，接待分析師、投資者現場調研 10 餘次，參加券商投資策略會 10 餘次。

2.2.3 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

光大證券嚴格按照上市公司披露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加強信息披露管理，統籌考慮滬港兩地監管規則，主動披露有利於投資者作出價值判斷和投資決策的相關信息，不斷提升信息披露的質量、時效性和透明度，打造“合規合法、透明公開”的對外窗口。2024 年度共披露文件 155 份。

2.3 誠信合規營運營運

光大證券嚴格遵守法律法規，恪守商業道德準則，扎實推進反腐倡廉建設，加強反洗錢與反不當競爭管理，規範員工行為，提升合規經營水平，構建符合商業道德、增益社會價值、恪守法律底線的公司治理體系。

2.3.1 健全合規管理體系

光大證券從合規制度體系、流程機制等方面不斷完善合規管理體系建設，強化合規管理效能。按照合規新規等監管規定，公司制定法律合規管理相關制度 56 項，2024 年以來修訂制度 17 項，從機制上完善各項合規管理工作，並形成全流程管控機制，從事前、事中和事後全方位管控。

事前階段，光大證券積極落實合規審查、法律法規跟蹤及風險提示工作，從源頭確保各項業務的合規性，嚴格對各類合同協議、制度、業務方案、信息技術系統等方面開展合規審查。同時，高度重視合規文化建設，持續加強合規宣導與提示，密切跟蹤監管規則變化與市場關注熱點，採取“光證普法”微信公眾號每日推送解讀、持續開展合規培訓、下發提示函、開展評估等方式，督導各部門及時掌握和理解監管規則和動態，並將要求落實到具體業務中。

事中階段，持續加大對各類業務的全流程合規管控。一方面，光大證券不斷建立健全各類業務的常態化檢查機制，同時，針對風險高發領域、重要業務環節、監管關注問題、違規案例等，持續提升檢查力度、頻率及深入度，有針對性開展現場檢查，及時發現業務開展中存在的問題，並持續督導整改。另一方面，公司不斷加強利益衝突管理、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信息隔離牆管理、從業人員執業行為管控及廉潔從業、誠信從業管理、投資者保護等工作，防範利益衝突、利益輸送、違規交易、洩露敏感信息等業務過程中的違規行為及從業人員違規展業、損害投資者利益的行為。

事後階段，從嚴落實考核與問責，舉一反三，以案示警，不斷強化合規考核、問責的激勵約束作用，持續推動各單位合規管理建設。同時不斷完善對各單位及高級管理人員合規專項考核及評估機制，對發生重大合規風險事項、或在廉潔從業、反洗錢管理、審計整改、投資者保護等方面存在重大風險的考核單位，進行相應問責。

2.3.2 廉潔從業管理

光大證券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工作人員廉潔從業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執業行為準則》《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誠信從業管理辦法》，明確員工廉潔從業、執業行為、誠信方面的要求和禁止性行為。

光大證券針對重點領域、關鍵崗位、重要環節，持續開展廉潔風險評估和廉潔從業風險點的識別和排查，重檢並持續完善《重點領域和關鍵崗位廉潔風險防控手冊》，將包含廉潔從業相關內容在內的檢查貫穿在日常檢查與自查、合規檢查、內部審計、專項檢查等多種形式的監督檢查工作中，發現問題及時處理，重大情況及時報告。

光大證券建立健全審計監督機制，持續加大對廉潔從業情況的審計監督，將違規吃喝、違規接待、套取營銷費用等作為重要檢查項目，緊盯“關鍵少數”與重點領域，重點關注“一把手”履職待遇、費用報銷、兼職持股、執業行為等方面。

2024 年廉潔從業管理重點舉措：

完善制度體系	修訂《監控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董監高及從業人員投資行為監控管理工作流程》，執業行為管控人員範圍、細化職責分工、完善內部管控措施、加強監控檢查等方面加強從業人員投資行為管理。
廉潔從業承諾書	組織員工及經紀人簽署《光大證券員工禁止違規從事營利活動的承諾書》，分業務條線簽署各類從業人員合規及誠信從業承諾書。
廉潔從業宣導	面向全體從業人員開展《證券從業人員職業道德準則》宣導，通過“光證普法”發布《傳承中華優秀傳統文化，推動新時代職業道德建設》系列文章、廉潔從業違規案例警示教育系列文章；分層分級、分業務條線組織開展“從業人員執業行為違規專題警示教育”活動，並進行考試。

廉潔從業檢查	組織開展廉潔從業風險點梳理、評估，將廉潔從業納入日常合規檢查，開展從業人員未上市企業股權投資、在外兼（任）職情況自查、整改及報備，開展投行業務廉潔從業專項檢查、誠信建設評估等。
--------	--

2.3.3 反洗錢管理

光大證券高度重視反洗錢管理，不斷完善洗錢風險管理內控制度體系。結合新發布的《反洗錢法》，修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錢工作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制度》等制度，持續落實反洗錢各項法規和政策要求，健全反洗錢制度體系，完善公司反洗錢內控機制。

2024 年反洗錢管理重點舉措：

優化風險等級劃分和分類分級管理	• 統一增加非經業務動態風險等級劃分功能，實現系統與人工相結合的動態風險等級監測，確保對風險要素信息進行及時評估，避免非經業務出現高風險客戶管理盲區； • 公司不同業務條線風險等級不一致客戶進行排查並調整，並與反洗錢系統設計相關業務審批流程，保證賦予同一客戶在本機構唯一的風險等級； • 推進客戶主要信息不充分、現金密集型行業、高風險行業等指標的改造，全面評估客戶及地域、業務、行業（職業）等方面的風險狀況，及時預警，科學合理地為每一名客戶確定風險等級。
強化客戶盡職調查管理	• 持續推動異常賬戶專項整改工作； • 優化盡職調查監測場景、調整多項交易監測指標閾值、推進相關歷史數據問題修復，整體提升盡職調查水平； • 進一步豐富高風險客戶監測場景、規範客戶風險信息報備流程管理，對齊新《反洗錢法》關於客戶持續盡職調查工作的要求。
提升可疑交易監測有效性	• 通過系統和人工相結合方式，持續進行公司洗錢風險監測。2024 年度，反洗錢可疑交易累計預警 4,467 份，經過甄別上報可疑交易 149 份。 • 持續優化可疑交易監測模型，提升監測有效性，更加注重結合公司各項業務特點與外部洗錢威脅與趨勢，持續優化可疑交易監測模型；不斷探索運用人工智能技術創新可疑交易監測模式，通過運用大數據、機器學習、圖模型知識圖譜等新技術，預警團夥對敲、團夥關聯交易等異常交易，對反洗錢系統預警形成補充，本年度共成功抓取 7 例可疑交易案例，並及時上報反洗錢監測中心。

多層次動態洗錢風險管理	發布《關於刑事類函件洗錢風險管控的風險提示函》、《洗錢高風險客戶管控措施不足風險的提示》《關於非經紀業務客戶證件過期的風險提示函》等 10 份提示函，針對監管關注的高風險客戶及身份不明客戶等風險場景，及時提示業務部門及分支機構存在的問題和潛在的風險隱患。
推進反洗錢檢查	組織開展反洗錢現場檢查和非現場檢查，對各條線反洗錢內控制度建立及執行、客戶身份識別和盡職調查、可疑交易報告、風險等級劃分等關鍵環節進行重點監督檢查。
開展反洗錢培訓和宣傳	- 圍繞反洗錢新規宣導、反洗錢履職技能培訓、重點案例宣導等組織開展 15 場反洗錢專項培訓。 - 面向反洗錢崗位人員圍繞反洗錢具體工作開展專項培訓，明確反洗錢日常工作的操作流程和認定標準，提升反洗錢崗位人員履職能力； - 面向各業務部門及職能部門，圍繞公司修訂制度、新規發布等深入講解反洗錢最新法規政策和監管要求，使各部門準確理解和把握監管要求、履職要點，明確自身在反洗錢工作中的責任和義務； - 面向公司領導及高管層開展反洗錢專項培訓，不斷鞏固和提升董事會、高管層對反洗錢工作的認識,更好的指導和監督公司反洗錢履職情況。 - 通過轉播監管機構反洗錢專題視頻課、推送反洗錢前沿動態等方式，“滴水灌溉”式輸送反洗錢知識，促進反洗錢的意識和知識能夠在員工和公眾中逐漸生根發芽，形成自覺遵守和積極執行反洗錢措施的文化氛圍。

2.3.4 反不當競爭

光大證券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工作人員廉潔從業管理辦法》，明確不得編造、傳播虛假、不實信息，或者利用信息優勢、資金優勢、持股持券優勢，單獨或者通過合謀，影響證券、期貨及其他衍生品交易價格、交易量。不得協助出具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有重大遺漏的託管證明材料。加強信息保密管理，採取保密措施，防範工作人員利用內幕信息、未公開信息、客戶信息、商業秘密等信息輸送或者謀取不正當利益。不得直接或者間接向他人提供內幕信息、未公開信息、商業秘密和客戶信息，明示或者暗示他人從事相關交易活動。規定各單位及其工作人員應當不斷提高專業勝任能力，強化公平競爭意識，在客戶招攬、項目承攬過程中，應當通過合法正當競爭獲取商業機會，不得以明顯低於行業定價水平、利益輸送、商業賄賂、不當承諾等不正當競爭方式招攬業務，不得侵犯其他證券經營機構的商業秘密，不得安排所聘證監會系統離職人員就超出其工作職責範圍的事項與監管部門進行溝通接洽，不得從事其他違反公平競爭、破壞市場秩序的行為，不得輸送或者謀取不正當利益。

光大證券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執業行為準則》，要求從業人員保守國家秘密、公司的商業秘密、客戶的商業秘密及個人隱私，對客戶服務結束或者與公司解除勞務關係後，仍應按照有關規定或合同約定承擔上述保密義務。從業人員應當尊重同業人員，公平競爭，不得貶損同行或以其它不正當競爭手段爭攬業務。

2.3.5 合規文化建設

光大證券不斷加強合規文化建設，主動將合規文化建設嵌入到公司企業文化建設中，彰顯光證文化特色，持續打造光證特色合規宣傳品牌“光證普法”公眾號，立足專業優勢，聚焦監管重點和行業熱點每日進行宣傳，2024 年共發布合規宣導文章 246 期；將合規宣導內容可視化，著力發展宣傳新路徑光證普法視頻號，充分利用視頻傳播信息觀點鮮明，更容易被接受的特點開展宣導，發布合規宣導小視頻 6 期；通過合規培訓築牢合規文化根基，2024 年組織合規培訓、考試 50 次，內容包括母子公司合規管理制度及機制宣導、信息技術部培訓異常交易行為管理、投資行為管理、廉潔從業、新《公司法》解讀、從業人員執業行為、投資顧問合規管理、財富業務合規管理等，培訓對象覆蓋股東方、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全體從業人員；持續對監管政策的研究及前瞻性分析，形成並發布 4 期《法律合規研究參考》季刊。

2.3.6 知識產權保護

為保護光大集團及公司商標字號，本年度公司修訂了《商標字號管理辦法》，並制定《企業字號管理實施細則》，進一步規範商標與字號管理工作，對“光大”及“光證”商標字號管理要求做了分級管理。2024 年，未發現公司及下屬子公司存在違規使用光大商標和字號或使用管理出現問題的情況。

為防範知識產權侵權風險，在前期完善知識產權侵權風險防範機制的基礎上，公司發布《信息技術總部、法律合規部關於開展 2024 年正版軟體自查的通知》，同時對於疑似軟體、圖片等侵權的，協助相關部門積極排查及應對。經排查，2024 年未發生有知識產權侵權風險事件。

2.4 完善風險管理

光大證券深度優化風險管理體系，針對性地完善各項風險管理機制，全面搭建風險管理制度體系，覆蓋各業務流程，推動體系穩健有序運行，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提供安全保障。

2.4.1 風險管理架構

光大證券管理層下設風險與合規管理委員會，其作為風險與合規管理的決策機構，負責審議風險、內控、合規管理的重要事項。委員會由各部門及子公司委派委員參會投票。2024 年，風險與合規管理委員會共計召開 2 次現場會，公文傳簽 33 次，共計聽取 15 次匯報議案、審議 43 項議案。

2.4.2 風險管理制度體系

面對複雜多變的內外部環境，光大證券堅持“早”字當頭，加強風險研判與提前應對，密切關注監管政策和市場變化，結合業務發展實際，更新完善風險管理政策，提升風險管理的前瞻性、主動性和有效性。

光大證券現有風控制度 35 項，2024 年度新制定及修訂制度 11 項，主要是根據業務實際以及外部形勢的變化所做的調整，以確保共公司的風險管理制度行之有效、符合實際。本年度新制定及修訂的制度如下：

序號	制度名稱
1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場外衍生品業務履約保障品管理細則》
2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與合規管理委員會壓力測試工作規則》
3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辦法》
4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實施細則》
5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風險關鍵風險指標實施細則》
6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風險損失數據收集實施細則》
7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風險管理辦法》
8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業務評估與新設機構內控審核管理辦法》
9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考核辦法》
10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各單位風險與內控管理定性考核評價實施細則》
11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壓力測試辦法》

2.4.3 ESG 風險偏好管理

光大證券構建以風險偏好陳述書為載體、以風險容忍度和限額指標為抓手的風險偏好管理體系，並制定了風險偏好管理辦法，明確風險偏好的制定、監測、報告、調整、糾偏等各項工作機制。

2024 年，光大證券持續通過將 ESG 納入風險偏好管理範疇，加強 ESG 風險防範與管控。公司有效防範 ESG 風險，將 ESG 因素納入全面風險管理範圍，建立健全 ESG 風險管理體系，通過加強對氣候變化、監管政策變動等條件下各類型風險的分析、識別、評估和報告，持續加強業務經營活動中 ESG 相關風險的管理，有效防範 ESG 管理不當引發公司利益或聲譽受損，承擔社會責任、夯實公司治理，積極踐行 ESG 理念與公司戰略有機融合，促進公司長期可持續發展。

信用風險方面，將 ESG 風險的防範納入年度授信指引中，積極貫徹綠色新發展理念，擴大綠色金融業務規模，優化公司資產結構，加強對清潔能源、新材料、新基礎設施等重點領域支持，強化金融業務環境與氣候風險管控，嚴控高耗能、高污染、高排放

等領域投融资。公司在授信審批過程中，嚴控“三高”領域的授信額度，未發生重大信用風險事件，信用風險容忍度未發生超限。

操作風險方面，光大證券已將 ESG 風險納入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定期組織各單位對公司業務和管理活動流程進行梳理，識別風險點，評估控制有效性，評估範圍已覆蓋公司治理、網絡信息安全、員工行為管理等 ESG 相關領域，後續將根據監管和集團工作要求，持續做好流程梳理和風險評估。

2.4.4 重點風險防範

光大證券持續健全公司“全員、全方位、全過程、全業務”的風險管理體系，對標行業先進實踐，針對重點領域，從事前風險審核評估、事中風險監控預警與檢查排查、事後督促處置化解與考核評價等全流程，扎實推進各類風險的監測預警、識別評估和研判處置，嚴防管控盲點，牢守不發生重大風險底線。

信用風險	- 制定年度信用風險研判和授信指引，對信用風險趨勢重新研判； - 制定信用風險預警管理工作機制，加強信用風險預警體系建設； - 優化場外衍生品業務信用風險敞口計量及授信管控規則，修訂履約保障品管理細則及收取方案； - 推進信用風險管理系統四期建設，優化授信管理、限額管理等功能。
市場風險	- 從機制建設層面優化市場風險制度建設，重檢修訂公司市場風險管控相關制度； - 強化市場風險限額管控，完成市場風險指標的制定及下發，並做好跟蹤監測、提示及報告； - 加強重點業務市場風險應對，緊盯市場行情走勢並針對異動及時做好風險評估分析及報告； - 強化系統建設，進一步完善市場風險系統建設，推動自營異常交易系統上線運行。
操作風險	- 重檢修訂操作風險管理制度，深化操作風險工具運用，升級優化操作風險管理系統； - 嚴格把關新業務風險評估、展業前內控驗收、業務授權等關鍵環節； - 強化檢查監督，持續開展高頻度風險內控巡查和評估； - 改善授權管理，定期開展授權體系重檢、加強分級授權管理評估、強化業務範圍管理等工作，推進公司授權機制的完善優化，嚴格防範過度授權、超越授權等風險。
信息技術與數據風險	持續完善《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絡與信息安全管理規程》等數據安全管理相關制度；

	• 通過實施 DCMM（數據管理能力成熟度）、數據安全體系建設方案等開展風險評估； • 參加證券期貨業網絡安全聯合應急演練和公司應急處置演練，持續評估公司安全能力建設效果和應急管理水平，建設和完善公司數據安全管理體系，防範數據安全風險。
--	---

2.4.5 風險文化建設

光大證券堅決扛起防範化解金融風險的政治使命，將金融風險文化建設視為公司穩健發展的核心要素，把“誠實守信、以義取利、穩健審慎、守正創新、依法合規”貫穿到風險管理工作中，夯實風險文化建設，全面提升風險防控水平，為公司高質量發展保駕護航。

光大證券積極開展風險警示教育、風險管控與案例專題討論、行業處罰及風險案例通報、風控人員培訓等，不斷引導全員築牢風險防控意識。同時，定期開展風險管理與內控檢查，及時發現潛在問題並推動有效整改，明確風險管理考核結果和績效評價和人員晉升掛鉤，通過考核的激勵和獎懲作用，壓實各單位風險管理主體責任。

2.5 深化供應鏈管理

光大證券嚴格遵循《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採購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採購管理辦法實施細則》《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採購委員會議事規則》《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採購評審專家管理規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採購供應商管理規範》等供應商管理制度，明確供應商開發與准入、遴選、誠信管理、履約評價以及罰則等要求，規範供應商管理流程。本年度，公司持續深化供應鏈管理，識別供應商可能存在的 ESG 風險，遴選符合篩選標準的供應商，關注供應商誠信合規經營、綠色經營方面的表現，踐行陽光採購、負責任採購、綠色採購理念。

2.5.1 供應商遴選

光大證券建立專門披露採購有關公告和數據的“光大證券集中採購管理平台”網站，發布有關招標、審核等公共，力求採購過程公開透明、接受社會監督，不斷完善供應商集中採購規範管理，明確供應商開發與准入流程，從供應商開發、登記申請、審核准入等環節，從源頭加強對供應商的管理與規範。

供應商開發	通過公開徵集、內外部推薦、供應商自薦等方式開發供應商；集採中心受理各單位的供應商推薦。
登記申請	有意向參與公司集中採購活動的供應商可通過光大證券集中採購管理平台登記相關信息，在線申請。

審核准入	由集採中心依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採購供應商管理規範》要求，對提出申請的供應商實行准入審核，提出審核意見。供應商通過審核後，納入光大證券供應商庫。
------	--

2.5.2 供應商反腐敗

光大證券遵循公開、公平、公正原則，不以不合理的條件對供應商實行差別或歧視待遇，在招採文件內明確了供應商採購過程中的反商業賄賂條款，要求供應商進行承諾和確認，並密切監控供應商招標過程，確保不存在供應商歧視、賄賂等行為，推動保障全過程合法合規。

光大證券設置了商業賄賂及反貪污的舉報渠道，供應商可通過光大證券集採平台“聯繫我們”欄目預留電話、公司 24 小時客服熱線 95525 和郵箱進行投訴舉報。

2.5.3 供應商履約管理

光大證券採用供應商評級機制，依據《供應商考核表》，從技術能力、交付能力、質量、服務、價格和誠信維度對供應商進行評估，對供應商准入、退出進行管理。同時根據供應商在履約等方面的表現，對供應商進行獎懲。

光大證券每年開展供應商考核評估，將供應商履約情況從高到低分為 A、B、C、D 四個等級，將 ESG 相關議題納入供應商考量範圍，包括違法違規情況，是否誠實守信、無欺詐行為等，依據供應商履約評價和不良行為認定結果，對供應商實施處罰，處罰措施包括警告、禁止續約、禁入、永久禁入等。

2024 年，光大證券與考核結果為 C 的供應商 40 家，及時與部分供應商進行溝通，聽取供應商的聲音，對不可抗力造成的考核結果不理想情況進行瞭解，部分結果予以修正，對於存在不良行為以及年度考核排名靠後的供應商予以約談，瞭解情況幫助供應商解決並改進服務質量。

供應商不良行為認定程序

申報	公司各部門在發現供應商不良行為時，及時向集採中心申報。
調查取證	收到申報後，集採中心組織相關部門調查取證。集採中心自查發現的不良行為由集採中心獨立調查。
約談供應商	經調查取證，集採中心約談供應商，告知其不良行為記錄情況，允許其申辯或澄清，做好書面記錄，並由供應商代表簽字確認或加蓋供應商公章。對供應商拒絕約談或拒絕簽章確認的，也應做好記錄，視同其默認申報事實。供應商的不良行為事實清楚、證據確鑿，可以省略約談程序。
提出認定意見	在調查取證、約談供應商形成意見後，集採中心提出認定意見，認定意見包括供應商不良行為的類別、情形、處罰建議等。

認定審批	供應商不良行為的認定審批原則上採取集體決策方式。不良行為認定意見報集中採購委員會審批。
告知和發布	供應商不良行為被認定後，集採中心應及時告知供應商，並在公司內部進行通報。對於拒不承認不良行為事實、無理取鬧的供應商，可視情況加大處罰力度。

社會篇：擔當責任，共建美好幸福家園

光大證券全面貫徹落實中央金融工作會議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要求，錨定“建設中國一流服務型投資銀行”戰略目標，以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為宗旨，堅持以人民為中心的價值取向，持續打造優質服務，提升客戶體驗，助推員工發展，攜手行業發展，以實際行動傳遞金融溫度，為中國式現代化建設貢獻“光大力量”。

社會範疇實踐績效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實現：

- 全年開展 3 次重保服務工作
- 全年信息安全應急演練 337 場次，未發生重大信息技術風險
- 提供諮詢投訴服務 21.65 萬人次，在線開展客戶服務 3.17 萬人次，服務滿意率達 99.38%
- 合計發布各類投教文章 2,880 篇，組織製作原創投教產品 2,091 件，組織各類投資者教育活動近 2,000 場次，全年金融知識普及宣傳教育活動受眾近 103 萬人次
- 員工共計 7,724 人，其中女性員工 3,706 人，佔比達 48%
- 勞動合同簽訂率 100%，社保覆蓋率 100%
- 組織培訓共計 1,899 場，員工覆蓋率 100%
- 員工平均受訓時長達 103.64 小時
- 共幫扶困難員工 89 人次，幫扶金額 64 萬元

3.1 打造優質服務

光大證券始終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理念，持續保障客戶權益，優化服務流程、提升服務質量、認真傾聽客戶反饋，不斷提升客戶服務體驗及滿意度。

3.1.1 保護客戶權益

光大證券根據《證券公司投資者權益保護工作規範》《證券法》等監管政策要求，成立了投資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並通過《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權益保護委員會議事規則》等制度，明確投資者權益保護相關工作的組織架構、職責分工等管理規範。

產品和服務質量

本年度，光大證券修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銷售私募產品評審實施細則》《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銷金融產品配置庫實施細則》等制度，建立了金融產品優選池，聚焦產品業績，優中選優，極大提高產品質量，滿足客戶資產配置需求，提升客戶投資體驗。

本年度，光大證券發布了證券投顧業務標準化營運營運模板，實施證券投顧業務優化，強化產品生產和服務規範，確保客戶能夠享受到專業、規範的投顧服務。

產品風險管理

信息和風險披露管理	在信息披露、交易規則、收費規則等方面，保障客戶的知情權、選擇權，降低客戶參與成本。 • 在客戶端，對高風險、複雜類金融產品進行特別風險揭示，在產品銷售通知公文中明確說明產品風險，尤其為高齡客戶提供特殊保護機制，幫助其更好理解產品風險。 • 在私募基金的淨值公募界面，新增當前產品規模數據，便於客戶更加清晰明確瞭解產品表現情況、產品存續規模、更好保障客戶權益。
投資者適當性管理	對私募基金通過風險等級強匹配開展投資者准入評估，包括專業投資者在內的所有投資者均無法在等級不匹配的情況下購買，等級匹配遵循向下兼容原則。通過這種適當性要求，有效的確保客戶僅能購買符合其風險承受能力的產品。
線上冷靜期回訪	客戶購買私募產品滿足 24 小時後，系統自動生成回訪任務並通過 MOT 自動觸發提醒投資者及時完成冷靜期線上回訪，方便投資者及時全面瞭解產品。
員工產品風險培訓	通過培訓強化銷售人員的風險意識，提升分支機構對產品風險等級的認識。

2024 年，光大證券針對客戶交易規則性風險，推行可轉債強贖總部集中監控、集中通知和風險警示，成功幫助 1,590 名客戶避免可轉債強贖損失 1,320.14 萬元。

保障產品和服務質量

光大證券修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銷售私募產品評審實施細則》《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銷金融產品配置庫實施細則》等制度，建立了金融產品優選池，聚焦產品業績，優中選優，極大提高產品質量，滿足客戶資產配置需求，提升客戶投資體驗。同時，發布證券投顧業務標準化營運模板，實施證券投顧業務優化，強化產品生產和服務規範，確保客戶能夠享受到專業、規範的投顧服務。

落實負責任營銷

光大證券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紀業務營銷活動管理辦法（試行）》，規範經紀業務營銷活動管理，明確經紀業務營銷活動管理實行集中與授權相結合的機制，總部各部門制定統一營銷方案、宣傳材料，經審核後下發分支機構使用，分支機構根據自身業務需要制定個性化的宣傳材料，並經分公司或總部統一審核後使用。

本年度，光大證券對所有上架代銷的金融產品營銷宣傳材料均已進行審核，其中私募產品營銷宣傳材料由公司金融產品委員會審議，公募產品宣傳材料由部門內審會公募小組進行審核，審核覆蓋率達 100%。

3.1.2 優化客戶體驗

2024 年，光大證券持續提升對個人客戶、機構客戶、企業客戶、理財客戶的服務能力，發力並全力推進以買方服務為核心的投顧服務，著力打造以“金陽光投顧”為品牌的證券投顧業務和以“金陽光管家”為品牌的基金投顧業務。

金陽光投顧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投顧產品累計簽約付費訂單數為 26.85 萬單，簽約客戶資產 660.22 億元。
金陽光管家	• 客戶數量：2024 年累計服務客戶 2.4 萬戶 • 兩種業務模式：開展自研和“雙投顧”兩種業務模式，自研策略共上線三大場景十六大組合；“雙投顧”模式自 2023 年已上線與中歐財富合作的“固收優選”和嘉實財富合作的“全天候”，滿足投資者多樣化的配置需求。 • 服務理念：持續踐行“三分投，七分顧”的服務理念，提供有溫度、高頻率、易觸達的陪伴服務。 • 專業能力：發揮專業投研能力，優選基金、合理配置，跟蹤市場、調整策略，2024 年盈利客戶佔比 91.35%，為基金投顧客戶創造了良好的盈利體驗，值得投資者的信任託付。

3.1.3 傾聽客戶聲音

光大證券高度重視客戶反饋，通過在線客服、電話客服等方式第一時間解答客戶諮詢，收集客戶服務評價，開展差評反饋分析，持續優化服務流程，提升服務品質。2024 年，公司共完成服務滿意度調查 7.67 萬人次，服務滿意度達 99.35%。

光大證券嚴格落實《證券基金期貨經營機構投資者投訴處理工作指引（試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投訴處理實施細則（試行）》的相關規定，規範投訴受理、投訴處理、投訴反饋及回訪等客戶投訴等環節，明確各部門責任分工，提高投訴處理效率。截至 2024 年末，光大證券通過 95525 熱線為 21.66 萬人次提供人工諮詢服務，在線客服服務 3.17 萬人次。全年共受理投資者投訴 286 起，和解率達 70%，辦結率達 100%。

拓展投訴渠道	公司通過互聯網、手機、客服電話、郵件、傳真、信函等渠道，以及專業客服團隊等多種方式第一時間受理投資者投訴和諮詢。 2024 年日常交易日人工受理投訴時間為 8:30 至 21:30。公司客服中心安排專人在周末節假日值班，確保投訴渠道暢通，持續傾聽投資者聲音。
投訴處理流程公示	在公司網站、營業場所、客戶端的顯著位置公示投訴電話、傳真和電子信箱等聯繫方式，向投資者展示投訴處理流程。

定期投訴審查和分析	2024 年，公司按月定期分析投資者投訴案例，總結問題成因和規律，及時查找薄弱環節和風險隱患，推動相關部門改進業務管理和服務流程。
員工業務能力培訓	通過定期組織業務培訓，夯實服務人員業務基礎，持續提升客戶投訴處理水平。

3.1.4 普及金融知識

2024 年，光大證券不斷創新投資者教育方式，積極開展形式多樣、內容豐富的投資者教育和防非反詐活動，打造“金融教育宣傳月”“股東來了”“陽關投教”等特色投教服務品牌，舉辦“2024 年中國證券業防非宣傳健康跑”“投資者教育進校園活動”等活動，本年度累計投入 48.8 萬元，開展了近 2,000 場投資者教育和防非反詐活動，受眾達 100 多萬人次，獲得監管機構和媒體的廣泛認可，榮獲各類外部榮譽 17 項。

光大證券多元化投教活動

光大財富管理公眾號	“首席之聲”、“光信策略”、“金陽光管家週報”等欄目上發布 561 篇光大財富投資服務和投教類文章。
金陽光 APP	在《盤中熱點》、《收盤點評》、《投顧看市》、《管家有約》、《期權學院》等專欄完成 1,003 場視頻直播和 510 場圖文直播。
光大財富管理視頻號以及分公司視頻號	開設《ETF 日報》、《收盤有道》、《光大聚光燈》等專欄，發布 369 個投顧和投教類小視頻，並策劃“固本固基、穩健致遠”配置服務固收主題月直播、期權學院、E 起看市、投投是道系列直播等投資者教育服務類活動。

案例：光大證券組織承辦“第九屆防非健康跑”活動

2024 年 12 月，光大證券組織承辦“跑遍中國 2024 年中國證券業防範非法證券宣傳線上健康跑光大證券站”活動。本次活動以“抵制非法證券期貨基金活動，保護投資者合法權益”為主題，旨在進一步加強防範打擊非法金融活動、治理金融領域非法中介的工作力度，更為有效地保護投資者，特別是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圖：“跑遍中國 2024 年中國證券業防範非法證券宣傳線上健康跑光大證券站”活動海報



圖：“跑遍中國 2024 年中國證券業防範非法證券宣傳線上健康跑光大證券站”活動紀念物

案例：光大證券組織開展“投資者教育進百校”活動

2024 年 4 月，光大證券西寧“金陽光”投教基地走進西寧市中小學生社會實踐教育中心，開展金融知識普及教育進校園活動，公司講師圍繞《探索投資的秘密》主題，以寓教於樂與現場互動問答的方式為西寧市第三中學的 300 多名師生帶來了一堂生動有趣的金融知識普及課，活動得到了學校的大力支持和學生們的積極參與。



圖：“投資者教育進百校”現場圖片

3.2 創新金融科技

光大證券緊跟金融科技的浪潮和發展趨勢，持續深化金融科技佈局，加快推進數字化轉型，強化新技術研究與應用，深化數字科技與業務經營各環節的融合，增強金融科技安全風險的關注與應對，加強信息安全與數據安全體系建設，全方位有力支撐公司整體營運營運和業務的高質量發展。

3.2.1 加快數字化轉型

光大證券聚焦集團“數字化、網絡化、智能化”的科技戰略指引，將技術和數據作為數字化轉型的核心驅動力，持續推進數字化轉型工作落地，全面提升業務和經營管理水平，構建公司科技核心競爭力。

賦能業務發展

光大證券探索建立“業務導向型”技術資源投入機制，構建以用戶和場景為中心的數字金融服務體系，聚焦主業，打造高效、集約、智能的“智慧支撐體系”，全面賦能前、中、後台各個業務發展，為業務集群提供有力科技支撐。

○ 財富管理業務

光大證券重點打造金陽光 APP 客戶金融投資平台，通過打造以客戶為中心、圍繞投資場景進行能力組合、流程再造和一體化營運營運的數字化財富管理終端，提升客戶服務和科技支持能力。2024 年，金陽光 APP 迭代發布更新 11 大版本，實現 100 多項服務優化，上線 ETF 定投、網格交易條件單、養老金理財定投等功能。在證券時報主辦的“2024 中國證券業君鼎獎”中榮獲“數字化先鋒 APP 君鼎獎”。

2024 年，金陽光 APP 優化重點	
提升自主掌控能力	初步完成核心研發能力梯隊建設，重點完成金陽光 APP 鴻蒙版本開發，守護投資安全。
業技融和	不斷深化業技融合機制，站在用戶和業務角度提供科技解決方案，在快速變化的市場環境中迅速響應業務需求。
智能化行情交易功能	基礎設施建設與增值服務工具相結合，挖掘更多交易場景，完善智能條件單策略自動盯盤智能下單，提升客戶投資交易體驗。
高效響應	7x24 小時在線開戶；MOT 及時提醒；投顧在線為客戶提供專業且及時的投資指導。

○ 機構投資業務

在機構客戶服務業務和自營投資領域，光大證券充分發揮技術優勢，擴大低延時技術服務範圍，打造具有競爭力的機構客戶服務矩陣。

機構業務	建設規劃服務於公司重點客戶的個性化策略交易系統，持續強化機構基礎設施，涵蓋增值行情服務建設，完善交易終端量化交易行為管控。
投資交易業務	收益互換融券 3.0 自研系統發布上線；期權詢報價、場外衍生品業務管理系統、中金所期權做市策略系統建設等系統已完成 10 余期建設；通過構建場外期權等業務的 dma 實時接口交互、新結構化衍生品開發，實現場外衍生品業務的線上化展業能力的同時逐步提升自主可控能力。

提升營運效率

光大證券持續完善自動化營運服務體系，開發 AI 技術，強化自動化客戶服務能力，充分賦能客戶、展業與營運。本年度，公司初步建設完成 AI 技術中台，在智能開戶、業務辦理、投行銀行流水審核、智能投行文檔審核、智能外呼、數智財務平台、移動櫃檯、反洗錢、合規監測、全面風險管理等多個系統中為各類業務開展提供高可用的 AI 能力，有效降低客戶等待時間和業務人員操作時長，提升客戶體驗和員工效率。同時，光大證券結合業務發展需求，調整及新增場景，增加科技服務廣度。2024 年，線上日常運行場景已達 238 個。

案例：打造科技 IP 數字員工“光小 E”

光小 E 是光大證券以賦能提質增效為最終目的而打造的科技 IP，以數字技術為基礎，通過對公司知識、能力及經驗的充分解構及沉澱，打造的“會回答”、“會執行”、“會分析”的，為內部全體員工提供服務的智能化工具、專家型數字員工。其將通過持續性建設及營運，實現各類場景知識問答、快速檢索，提供系統使用指導及問題解答，達到問題快速響應、服務精準高效的效果，將會成為公司顯性化展示科技賦能成果的重要渠道。

案例：光大證券 UI 自動化軟體測試系統

光大證券通過 AI 識別技術在 UI 自動化中的應用，提供了全新的智能化測試解決方案。該方案結合了自然語言處理（NLP）、光學字符識別（OCR）和知識圖譜等先進技術，通過 AI 識別技術實現測試用例、測試數據的跨平台複用，減少了測試人員的重複性工作，顯著提高了測試覆蓋率和測試效率，推動了證券行業測試技術的革新，能夠助力證券公司加速數字化轉型進程。

光大證券 UI 自動化測試榮獲 Gtest 軟體測試行業“金質評選”2024 年度軟體測試技術領航獎(頒獎機構:Gtest 全球軟體測試技術峰會組委會)和 2024 年首屆智能化軟體測試領航者典型案例軟體測試技術創新獎(頒獎機構: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



圖：Gtest “金質評選”2024 年度軟體測試技術領航獎獎盃



圖：2024 年首屆領航者典型案例軟體測試技術創新獎榮譽證書

加強內控管理

為了應對風險管理中呈現的專業性、複雜性、全面性和動態性，光大證券持續推進數字內控體系建設，加強風險數據和風險模型的深度應用，堅持全面風險與專項風險管

理系統統籌建設，以加強覆蓋各類風險和貫穿業務全程的更為有效的風險預警和管理處置能力。

重點突破	聚焦全面風險管理平台化，重點推動線下流程線上化： 同一客戶系統完成 9 大業務數據接入，實現同一客戶全量識別
以用促建	持續優化反洗錢系統，實現衍生品業務接入及新增反洗錢信息安全保護，啟動將資產託管業務納入反洗錢系統，合規監測與人員管理系統完成信創驗收
夯實基礎	重視監管報送與數據治理相結合，CISP 系統 1,567 張報表均按時上報，啟動 CISP 系統 2024 年信創改造項目

光大證券 2024 年數字內控管理相關獎項

- “同一客戶數智化平台”榮獲 CIFS 金智杯-年度券商數字化轉型優秀案例獎（頒獎機構：上海金融信息行業協會）



圖：CIFS 金智杯-年度券商數字化轉型優秀案例獎榮譽證書

- “一站式風險監測數智化管控平台”榮獲 2024 中國證券業數字化創新服務實踐案例君鼎獎。



圖：2024 中國證券業數字化創新服務實踐案例君鼎獎獎盃

- “數字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榮獲 CIFS 金智杯-年度大數據產品創新獎（頒獎機構：上海金融信息行業協會）



圖：CIFS 金智杯-年度大數據產品創新獎榮譽證書

- “新一代數智化自營業務風險監控平台”獲第四屆（2024）“金信通”金融科技創新應用典型案例



圖：第四屆（2024）“金信通”金融科技創新應用典型案例獲獎榮譽證書

3.2.2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光大證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相關國家法律法規，開展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相關工作，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絡與信息安全管理規程》《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員工信息安全守則》《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絡與信息安全事件應急預案》等 74 項制度，明確信息管理管理規範，防範網絡和資訊安全風險，全面保護客戶信息安全。

管理體系建設

2024 年，光大證券制定並實施《網絡與信息安全三年規劃》，以“三化六防”為指導方針，圍繞建設“一個平台、一個體系、三種能力”為路徑，構建“1 分鐘發現、5 分鐘阻斷、10 分鐘全網聯防聯控”的智能化安全防護體系。

一個平台	建設態勢感知平台，統一整合網絡安全各類基礎能力，引入 AI 大模型輔以智能研判，集安全威脅監測分析、安全事件自動關聯響應、安全態勢可視化於一體，實現覆蓋全公司（含子公司）的態勢感知能力。
一個體系	建設完善的數字化安全營運體系，以網絡安全營運制度與相應流程為主要抓手，輔以專項組織團隊、工具等為營運支撐，有效落實網絡安全營運指標，實現規範的、有效的安全營運體系。

三種能力	建設覆蓋邊界預警、縱深防禦、聯防聯控的常態化網絡安全實戰能力，實現能夠應對高隱蔽、高對抗、高複雜的網絡安全威脅。
------	--

客戶隱私保護

光大證券高度重視個人信息權益，公開發布《光大證券互聯網平台隱私政策》，向客戶主動告知個人信息的收集、存儲和使用，以及客戶擁有的各項權利。年內，公司未發生有數據安全和隱私洩露事件。

《光大證券互聯網平台隱私政策》涵蓋事項

- 我們收集哪些信息
- 我們如何使用信息
- 我們如何使用 Cookie 和同類技術
- 我們如何存儲和保護您的信息
- 我們如何與第三方共享、轉讓信息
- 您如何管理您的信息
- 對第三方責任的聲明
- 未成年人保護
- 通知和變更
- 與我們聯繫
- 糾紛解決

應急響應

光大證券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絡與信息安全事件應急預案》，對網絡安全事件的處置流程、應急響應與支持作出明確規定。每年制定全年應急演練計劃，每季度開展一次聯合演練及圍繞業務系統展開的專項演練。2024 年，公司開展 3 次重保服務工作，信息安全應急演練 337 場次，覆蓋 176 套主子應用系統、基礎資源、網絡設備等。

信息安全系統認證

光大證券根據國家等級保護相關要求和規定，每年開展並完成相關等級測評工作，維護信息系統安全運行。

網絡安全培訓

光大證券從安全意識視頻發布、公眾號安全月刊、每季度集中安全培訓、公司協同 OA 平台每週彈出安全意識宣傳素材和年度安全周現場感知活動 5 個方面對全員安全意識進行宣貫教育。全年發布 20 期安全意識教育視頻，12 期安全月刊，組織開展集中培訓 6 次，舉辦 2024 年光大證券國家網絡安全宣傳周等活動，覆蓋公司全員開展信息安全意識教育，強化信息安全整體水平。

3.3 攜手員工成長

光大證券堅持“以人為本”，高度重視人才隊伍建設，積極保障員工權益，為員工提供健全的薪酬福利體系，建立員工培訓與發展體系，全面支持各層級人才發展，積極開展豐富多彩的活動，持續增強團隊的凝聚力和員工歸屬感，塑造和諧職場環境。

3.3.1 保障員工權益

光大證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等相關法律法規要求，依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不斷完善員工勞動關係和薪酬管理體系，確保所有員工享有公平的工作機會，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平等公正的工作環境和發展平台，打造公平、公正職場。

平等多元僱傭

光大證券制定並嚴格執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招聘管理辦法》，在招聘工作原則、基本要求和條件、工作程序、紀律與監督要求等方面作出明確規定，嚴格規範公開招聘程序、嚴肅公開招聘紀律、優化人才引進機制。

光大證券嚴格遵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為求職者提供平等的就業機會，堅決反對就業歧視。公司堅持在公平、公正、公開的前提下開展公開招聘工作，對招聘工作程序作出明確規定，包括制定招聘方案、報名與資格審查、簡歷篩選、綜合測評、提出初步人選、考察或背景調查、確定擬聘用人選、公示聘用人員名單等，並在簡歷篩選環節設置篩選比例，面試環節組建面試專家組共同實施，避免由少數人在少數人中選人的情況，確保應聘者具備平等競爭的機會，並擇優錄用人才，做到人盡其才，才盡其用，職得其人。2024年，光大證券無童工或強制勞工等違規情況，無違反員工僱傭及勞工法律法規、反歧視相關法律法規而受到處罰的情況。

光大證券 2024 年員工多元化情況

指標	2024 年
女性員工佔比 (%)	48
男性員工佔比 (%)	52
少數民族員工人數 (人)	232
港澳台及境外員工人數 (人)	743
外籍員工人數 (人)	6

保障薪酬福利

光大證券參考財政部、監管機構相關要求，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福利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激勵約束機制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薪酬追索扣回實施細則（試行）》等制度，科學設計薪酬體系，以崗定薪、以績取酬，積極向價值創造傾斜、向一線和基層傾斜，鼓勵多勞多得、優勞優得。

光大證券嚴格遵守國家相關規定，為員工提供法定年休假，繳納社保、公積金等法定福利，並結合經營實際為員工提供補充公積金、福利帶薪假期、企業年金、團體補充

醫療保險、年度體檢等企業福利。同時，適當延長法定年假、福利年假有效期，妥善合理的安排員工工作和休假時間，保障員工休假權益。公司建立企業年金計劃，並設立企業年金管理委員會，統籌負責企業年金投資營運工作，通過獲得良好的長期收益回報，保障公司員工權益。

3.3.2 支持員工發展

光大證券積極營造愛才、識才、育才、用才的人才管理氛圍，持續完善人才發展通道，為員工搭建廣闊的發展平台；推進人才培養培訓工作科學化、制度化、規範化，努力打造更高素質專業化人才隊伍，激發員工創新創造活力，以高質量人才培養服務企業經營發展。

員工培訓成效

- 員工培訓項目 68 個
- 組織培訓共計 1,899 場，員工覆蓋率 100%
- 參與員工培訓人次達 1,053,794 人次
- 培訓投入金額達 650.75 萬元
- 員工平均受訓時長達 103.64 小時

員工績效考核與晉升

光大證券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MD 職級管理辦法》，建立以能力和業績為導向、能上能下的 MD 職級體系，暢通員工職業發展通道，激勵幹部員工幹事創業、擔當作為，建設高素質人才隊伍。

光大證券堅持合法合規、風險匹配、公平與效率兼顧、激勵與約束並重、長期與短期激勵相結合等原則，薪酬激勵與考核掛鉤、與風險和責任相匹配，建立健全獎金銀行、遞延支付、薪酬止付、追索扣回等機制，強化薪酬激勵的正向引導和反向約束作用。同時設置“服務實體經濟和國家重大戰略”獎項，對在服務國家戰略、支持實體經濟方面有貢獻的團隊和個人給予激勵。

2024 年光大證券持續完善績效考核機制，健全指標體系，豐富考核維度，以高質量發展為主線，價值創造為目標，將落實“五篇大文章”工作情況、服務國家戰略情況、證券公司文化建設實踐評估情況等納入考核，充分發揮績效考核“指揮棒”作用，調動幹部員工的積極性、主動性和創造性，推動公司持續穩定健康發展。

員工培養與發展

公司重視未來人才的能力儲備及人才梯隊管理，構建系統性人才培養體系，不斷提升人才隊伍建設的科學性和精細化水平。本年度公司修訂教育培訓管理辦法，夯實人才培訓培養和員工職業發展的制度基礎；不斷健全分層分類的培訓體系，支持員工提升專業素質能力，拓展職業發展路徑，建設高素質的金融人才隊伍。

新員工培養	• 面向分支機構財富條線，開展“財富新人成長訓練營”培訓，幫助財富條線新員工儘快熟悉和融入公司、積極發揮作用。
青年員工培養	• 面向近三年入職的校招員工開展“陽光訓練營”培訓，採取“人才+項目”、導師帶教、課題攻關等方式，跟蹤培養校招高潛人才。
骨幹員工培養	• 面向新任職團隊負責人、營業部負責人和中層幹部，舉辦“領航計劃”“揚帆計劃”網絡專題培訓班。 • 面向分支機構業務骨幹，組織數字營銷實務培訓和崗位帶教，鼓勵年輕骨幹在實踐中鍛煉學習。 • 組織中層及以上幹部參加學習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培訓、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精神輪訓班。 • 面向全體幹部、黨員，上線黨的創新理論、全會精神、黨紀學習教育網絡專題班。
專業人才培養	• 面向財富條線，組織“領航計劃”營業部負責人輪訓和“菁英計劃”培訓，強化訓戰結合，加強梯隊建設。 • 面向科技營運條線，根據金融科技人才發展需要，安排自我認知、代際輔導、管理賦能等輔導課程，幫助提升綜合素質和管理能力。 • 面向合規風控條線專業人才，開展網絡專題培訓班，組織學習一流企業內控合規體系、反洗錢和風險管理案例。 • 組織財務管理、科技創新、紀檢巡察條線幹部參加集團選調的專題培訓班。

光大證券高度重視員工專業能力建設，積極為員工參與各類培訓和資格認證提供支持，選派優秀骨幹參與行業協會的各類培訓活動，對員工參與證券、基金等從業資格考試費用及教材費予以報銷。2024 年，公司共舉辦 3 場投顧考試輔導講座，助力員工不斷提升專業素質能力。



圖：“菁英計劃”課堂



圖：“領航計劃”課堂



圖：黨紀學習教育專題培訓暨青年幹部履職能力素質提升培訓班



圖：“陽光訓練營”培訓

3.3.3 守護員工安全

光大證券堅持安全第一、生命至上，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傳染病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持續強化職業安全管理，多措並舉保障員工安全。

簽訂安全責任書	組織全轄各單位與公司簽訂最新版《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產責任書》，進一步明確並堅持安全生產工作黨政同責、一崗雙責、齊抓共管、失職追責的總體要求。 組織全體員工簽訂《安全生產責任書》，明確員工安全生產職責及考核要求，確保安全生產責任落實到崗到人。
完善應急管理體制	在安全生產工作領導小組下設工作專班，全面負責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置工作，並根據突發事件的不同情況派出處置工作組赴現場指導、監督和檢查處置工作。 本年度修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突發事件總體應急預案》《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應急處置預案手冊》，建立健全分級負責、屬地管理為主的應急管理體制，強化對突發事件的預測、監測和預警能力，並根據實際情況，對突發事件類別和等級界定、組織體系和職責、信息報告及處理、應急響應和善後處理等方面進行了明確和細化。
加強安全隱患排查	本年度下發《關於進一步加強安全隱患排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各部門、各子公司、各分公司、各營業部進一步夯實公司安全生產工作基礎，切實提高風險隱患排查整改質量，切實提升發現問題和解決問題的能力水平，推動安全隱患動態清零，不斷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開展安全培訓和演練	組織開展安全培訓和演練，2024 年，舉辦各類安全培訓共計 34 場。

案例：光大證券開展 2024 年度公司安全生產培訓和演練

2024年6月28日，公司開展以“人人講安全、個個會應急——暢通生命通道”為主題的年度公司安全生產培訓和演練。此次演練旨在向全體員工普及安全生產知識，增強員工的安全意識和安全責任心，進一步提升全體員工應對火災等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置能力。

3.3.4 關愛員工生活

光大證券堅持將員工關懷工作落到實處，在幫助員工實現工作與生活平衡的同時，特別關注女性員工、退休員工等特殊群體，持續完善覆蓋全體員工的關懷體系，致力於營造平等團結、人企共進的良好企業氛圍。

員工溝通

為建立良好企業文化，依法依規做好員工關係管理，促進公司穩健經營和可持續發展，光大證券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手冊》，明確員工爭議處理流程，並已建立針對職場性騷擾、職場霸凌等不公平行為的申訴上報機制。

員工爭議處理流程

- 員工在爭議發生後應與直接上級主管人員進行口頭或書面的溝通，以促進爭議的協商解決，在爭議無法解決或員工對上級主管人員相關意見不滿意或該爭議涉及上級主管人員時，員工可將爭議提交至公司人事主管部門，由人事主管部門協調各方予以答覆。
- 在發生勞動爭議時，員工可與公司協商，也可以請工會或第三方共同與公司協商，達成和解協議。勞動爭議經調解達成協議的，公司與員工雙方應當依約履行。發生勞動爭議，當事人不願協商、協商不成或者達成和解協議後不履行的，可依法通過仲裁、訴訟途徑解決糾紛。

光大證券持續推進公司民主管理，落實職工群眾知情權、參與權、表達權和監督權。2024年，公司共召開2次職代會，民主選舉產生職工監事3人，聽取和審議涉及員工切身利益的議案12項，抓住職工最關心最現實的利益問題履職盡責。

員工健康

光大證券以保障職工權益為宗旨，以關心關愛員工為出發點，持續完善員工健康管理體系，豐富員工健康管理活動。

身體健康	- 為在職員工提供年度健康體檢，及時優化醫院名單，滿足員工更多元的體檢需求。 - 為員工購買補充商業保險，減輕患病員工經濟負擔，緩解家庭經濟壓力。截至2024年12月2日，保險共計理賠6,650人次。 - 開展團體保險方案和體檢方案宣講會，體檢後提供報告解讀、就診諮詢等服務，結合節氣、高發疾病、情緒健康等組織健康講座，幫助員工提高健康意識。
------	---

	- 邀請中醫理療師為員工提供健康義診和理療服務，為員工提供健康保障。 - 持續建設職工之家，打造健身場所、開設足球籃球羽毛球等多個文體社團，營造“快樂工作、健康生活”的良好氛圍。
心理健康	- 組織開展“驛動心靈”等心理健康講座，幫助員工疏導負面情緒、緩解心理壓力。 - 開展“陽光大講堂”“向日葵成長計劃”等系列培訓，舉辦自我認知與職場幸福力構建、角色認知與團隊溝通、舒緩減壓等員工關心的熱點話題講座與活動，引導員工釋放壓力，調節身心健康，提升職場幸福力。



圖：向日葵成長計劃之“拳拳之心，壓力舒緩”



圖：陽光大講堂之“自我認知與職場幸福力構建”

員工關懷

光大證券為全體員工提供有溫度的職場環境，積極開展多樣化員工關懷活動，豐富員工生活，傳遞職場溫度，激發職場活力。

關愛女性員工	- 在補充醫療保險外，額外為女性員工提供女性安康險，進一步減輕患病女職工經濟負擔。 - 設置產檢假、產假、哺乳假、育兒假等假期，充分保障“三期”女性員工權益。 - 建設“女職工關愛室”，為女性員工提供“五期”呵護的休息場所。
關愛退休員工	- 為退休員工提供補充商業保險、惠民保、退休互助等保險，全方位提供就醫就診保障，減輕退休員工醫療負擔，提高退休人員生活質量。 - 為退休人員提供體檢機構、三甲醫院等年度健康體檢，並及時優化醫院名單，滿足更多元的體檢需求；配置專門服

	務團隊聯繫預約、協調體檢相關工作，切實做到疾病的早期預警和防治。
關愛困難員工	持續打造幫困和職工互助的“雙保險”模式，本年度，共走訪慰問困難員工 89 人次，發放困難幫扶金 64 萬元。

3.4 促進行業發展

光大證券作為行業領先企業，始終將行業健康發展為己任，積極參與行業溝通交流，發揮各方資源優勢，構建長期共贏的夥伴關係，共同推動行業健康發展。截至 12 月 31 日，光大證券參加各類座談會 56 次，發布宏觀數據點評報告 119 篇，解讀國家重要會議精神的報告 13 篇，落實國家戰略的宏觀深度研究報告 5 篇。

案例：光大證券順利舉辦 2025 年度投資策略會

2024 年 11 月，公司於上海舉辦 2025 年度投資策略會，以“全面深化改革，推進中國式現代化”為主題，邀請近 300 家上市公司參與交流，涉及金融、電子、新能源、海外 TMT 等 31 個行業。本次會議開設 1 個主論壇和 6 個分論壇，共 36 場主旨演講。與會嘉賓圍繞穩經濟增量政策、中美關係、國產 AI 崛起、智能駕駛、國產先進製程、新消費等主題暢所欲言，共同探討資本市場投資新機遇，為投資者後續佈局提供積極參考。



圖：光大證券於上海舉辦 2025 年度投資策略會

案例：光大證券參加上交所“產業債券資本聚焦 市場趨勢研橋洞察”活動

2024 年政府工作報告將“大力推進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作為年度首要工作任務，並提出積極培育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要加強重點行業統籌佈局和投資引導，並以廣泛深刻的數字變革以賦能經濟發展。

在貫徹落實政府工作報告部署、貫通企業融資渠道及引導資金轉向產業領域的背景之下，光大證券於 11 月參加上交所“產業債券資本聚焦 市場趨勢研橋洞察”活動，圍繞產業債政策背景、產業企業融資工具及產業領域信用分析方法及數字化工具等議題進行交流，並做相關主題演講。

環境篇：綠色發展，助力生態文明建設

光大證券致力於以金融服務響應國家碳達峰、碳中和重大戰略決策，持續踐行“綠水青山就是金山銀山”理念，強化氣候治理能力，深化負責任投資模式，優化綠色營運路徑，在生態文明和美麗中國建設中砥礪前行，助力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

環境範疇實踐績效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實現：

- 支持綠色產業融資規模 211.3 億元，同比增長 37.2%
- 保有 ESG 基金 5,410 只，規模達 201.47 億元
- 銷售 2,346 只 ESG 公募產品，銷售規模近 5.90 億元
- ESG 產品上架數量近 6,000 只
- A50、A500 系列產品保有量 11.17 億元（包含跟蹤 A50 和 A500 的所有場內場外 ETF、指數增強類產品）
- 發布負責任投資/ESG 投資/氣候風險管理研究 13 篇、雙碳目標及氣候變化相關深度報告 7 篇

4.1 應對氣候變化

光大證券堅決貫徹國家關於實現「碳達峰、碳中和」目標和應對氣候變化工作的戰略部署，積極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參照《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第 2 號氣候相關披露》（IFRS S2）的披露框架與建議，積極識別、評估和管理公司經營相關的氣候風險及機遇。

4.1.1 氣候風險管理體系

治理	公司董事會下設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負責研究、制定包含「應對氣候變化」議題在內的 ESG 相關規劃、目標、制度及重大事項，推動氣候風險管理與 ESG 管理體系建設。
戰略	重視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對金融業務、戰略和財務帶來的影響，結合公司營運及金融業務開展情況，識別氣候變化帶來的主要風險與機遇，評估其對公司營運及業務的潛在財務影響，堅持綠色低碳發展，從企業自身營運和業務端兩方面落實綠色發展。
風險管理	將包含氣候相關風險在內的 ESG 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範圍，持續加強對氣候變化、監管政策變動等條件下各類型風險的分析、識別、評估和報告。

指標及目標	公司每年開展溫室氣體排放量等指標的統計、分析及披露工作，定期監測綠色金融業務的開展情況，針對重大氣候風險與機遇設定對應指標，並制定相應方案推進節能控碳。
-------	--

4.1.2 氣候變化風險和機遇分析

光大證券積極開展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工作，評估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公司自身營運及金融業務的影響，並制定相應的管理戰略與行動措施，做好氣候風險與機遇的管理。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管理措施
物理風險	急性物理風險	氣候變化可能導致颱風、颶風或洪水等極端天氣的嚴重性加劇，可能導致公司財產損失或營運中斷。	- 關注極端氣候預警，做好風險防範；科技賦能，提升線上營運能力，降低極端天氣對公司營運的影響。 - 強化節能減排，加強能源管理，提高能源使用效率，降低營運成本。
	慢性物理風險	氣候變化可能導致海平面上升、持續高溫等較為長期的氣候模式轉變，可能對實物資產、自然資源、特定行業造成較大影響。	
轉型風險	政策和法律風險	國家氣候相關政策的出台，公司、特定客戶及業務可能受到正面/負面影響。	- 持續跟蹤氣候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政策變化，全面研究、落實氣候變化與綠色金融相關的法律法規內容。 - 持續加強氣候變化、環境和社會風險管理，將ESG納入風險偏好管理範疇，加強ESG風險防範與管控。 - 重視並加強綠色金融發展，以資金配置引導產業結構、能源結構向綠色低碳轉型。 - 加強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積極主動披露公司在應對氣候變化、助力低碳經濟轉型方面的努力和成效。
	市場風險	隨著低碳轉型政策的出台與低碳轉型進程的不斷加快，市場供需結構與資金流向可能發生轉變，碳密集型相關行業可能受到衝擊，相關業務可能受到影響。	
	聲譽風險	社會公眾對低碳經濟轉型關注度持續增加，如公司未能滿足持份者期待，可能會對公司營運帶來聲譽風險。	
	技術風險	支持向低碳、節能經濟轉型的技術改進或創新可能對高碳排放的能源或技術產生強力衝擊，高碳排能源或傳統技術客戶發展可能受挫。	

機遇類型	機遇描述	管理措施
市場機遇	低碳經濟背景下，市場對綠色金融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可能會增加，氣候友好型產品和服務可能帶來收入增長空間。	推動綠色金融創新，關注清潔能源產業，開發符合 ESG 理念和市場需求的金融產品和服務，積極引導產業結構、能源結構向綠色低碳轉型。
產品與服務	綠色發展主題之下，結合國家戰略和行業導向，多元化的綠色金融產品與服務需求可能增加。	

4.1.3 氣候變化指標與目標

為提升氣候變化管理工作質效，光大證券持續監測、分析和管理氣候變化相關等多項關鍵指標，推動氣候變化議題管理水平的持續提升。

氣候相關一級指標	氣候相關二級指標
溫室氣體排放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 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 1 和範圍 2）
耗電量	- 耗電總量 - 人均耗電量
耗水量	- 耗水總量 - 人均耗水量
能源消耗量	- 直接能源消耗量 - 間接能源消耗量
廢棄物管理	- 無害電子廢棄物 - 危險廢棄物 - 辦公用品廢棄物
綠色金融	- 綠色債券承銷金額 - 發行“碳中和”主題債券金額

4.2 深化責任投資

光大證券積極踐行負責任投資理念，持續完善責任投資建設，深化 ESG 與業務融合，將環境、社會、管治（ESG）等相關因素納入投資決策考量中，加強 ESG 產品創新，

開展 ESG 研究及交流等方面工作。截至 2024 年末，光大證券保有 ESG 基金 5,410 只，規模達 201.47 億元。2024 年，公司 ESG 公募產品銷售規模近 5.90 億元。

4.2.1 整合 ESG 投資理念

光大證券積極踐行負責任投資理念，將 ESG 理念與投資業務深入整合，持續推動投資業務部門將 ESG 因素融入研究分析、投資決策過程中，不斷提升負責任投資水平。本年度公司持續保持對個股公司治理方面風險管控工作的高度重視，從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等方面綜合評估投資標的的風險，對股票池入池標準和定期排查嚴格執行，提高投資決策的質量和效率；注重固定收益投資中的 ESG 實踐，通過投資綠色債券來支持和促進環境的可持續發展。

權益自營投資業務	在《多元資產投資部場內投資業務管理辦法》《多元資產投資部投資池管理辦法》等制度中納入對投資標的 ESG 風險綜合評估方面的要求，規避投資高污染、高能耗行業上市公司。
資產管理業務	覆蓋 ESG 重點相關行業並建立長期跟蹤機制，在城投信用評價體系中，嘗試增加環境治理、社會責任、政府治理等評估因數。
固定收益自營投資業務	年內修訂《固定收益外匯商品部綠色債券投資池實施細則》，進一步規範綠色債券投資池管理，防範綠色債券投資業務的市場及決策風險。從綠色債券範圍、綠色債券管理等方面對綠色債券投資做了進一步細化管理，明確對 6 大領域項目進行支持，包括節能環保產業、清潔生產產業、清潔能源產業、生態環境產業、基礎設施綠色升級、綠色服務。

4.2.2 開展 ESG 盡職調查

光大證券持續完善 ESG 盡職調查相關政策和制度，將針對客戶的 ESG 盡職調查管理機制融入投行類相關業務流程中，常態化執行客戶 ESG 盡職調查。公司將盡調觸角前伸，在前期盡職調查階段，瞭解客戶的聲譽、業務內容、財務狀況、管理能力及合規情況等，早期參與企業規範，提升潛在風險的識別、處置與化解能力。轉變慣性執業思維，貫徹風險導向的盡職調查理念，強化對新行業、新模式盡職調查方法的研究，補足重點風險領域盡職調查的薄弱環節。

4.2.3 創新 ESG 產品

光大證券持續推進開發符合 ESG 主題的策略產品，為客戶提供多元化投資服務。本年度 ESG 產品上架數量近 6,000 只，其中 ESG 評價為 AAA、AA、A 類的產品保有量佔比占總量近四成，AAA 類產品本年度年均增量近千萬。

A50 系列 ETF	明確 A50 系列 ETF 和 A500 系列 ETF 在 ESG 投資中的獨特定位，強調其成分股的 ESG 篩選標準，以及產品在長期投資中的穩定性
------------	--

A500 系列 ETF	和可持續性。通過宣傳資料、線上線下講座等方式，向投資者傳達產品優勢和價值。截至 2024 年末，光大證券 A50、A500 系列產品保有量 11.17 億元。
REITs 項目	2024 年光大證券助力發行兩期中核匯能類 REITs 系列產品，共 115 億元，該產品為中核集團-中國核電體系內首單新能源類 REITs，也是全市場規模最大的新能源類 REITs。

4.2.4 深耕 ESG 研究

為更好的服務國家政策，切實推動雙碳目標，光大證券持續跟蹤國內外最新法律法規、監管政策及市場實踐，加大對綠色產業與綠色金融產品的前瞻性研究。公司組建專業 ESG 研究團隊，開展覆蓋 ESG 政策、ESG 信披數據、ESG 資產定價、ESG 金融產品等內容的 ESG 相關研究。2024 年，光大證券共發布負責任投資/ESG 投資/氣候風險管理研究 13 篇、雙碳目標及氣候變化相關深度報告 7 篇。

4.3 踐行綠色營運

光大證券持續踐行生態環境保護義務和責任，制定《綠色辦公節能減排倡議》，公佈“光大證券關於踐行綠色辦公的倡議公約”，將綠色發展理念貫穿至內部管理與日常辦公之中，努力降低各項經營活動對環境帶來的影響。2024 年，光大證券未發生與環境保護相關並對公司有重大影響的、已確認的違規事件。

綠色營運重點行動

綠色行動	具體舉措
綠色數據中心	- 在金吉路同城災備機房建設項目中，大力推行基礎設施全國產化，實現數據中心自主可控、綠色智能，能耗指標 PUE 較原機房 1.8 有效降低至 1.3。 - 電氣系統建設方面，引入預製化電力模組技術，採用模塊化 UPS，為分期擴容建設提供了便利；採用鋰電池技術，實現電池間的集約化管理；機房區採用智能小母線配電方案，顯著提高機房區出櫃率達 8%以上。 - 製冷系統建設方面，採用變頻氟泵精密空調技術，採用變頻壓縮機和氟泵技術，以充分利用春、秋、冬季的自然冷源，降低能源消耗。同時，機房區採用機櫃近端製冷的列間空調方案，提高空調回風溫度，實現更低 PUE 值。
廢棄物管理	- 資產處置利用： - 本年度修訂設備管理規範，對數據中心設備重要性及冗餘情況進行全面評估，設備使用週期大幅提升至 7 年，在安全可控的基礎上進一步下降了營運成本。

	○ 完善老舊設備處置流程，在由公司信息技術總部評估設備使用價值，對仍具使用價值的設備進行利舊使用，對無利用價值的老舊設備，經報公司審批後，進行數據集中消磁，由專業服務商進行回收處理。 ● 減少食物浪費：積極落實“光盤行動”，宣導員工根據實際需要適量點菜，“按需取餐”，同時提醒廚房控制烹飪量，減少食物源頭浪費。
節約用水	● 優先選用節水型器具和設施，例如節水型水龍頭、節水型馬桶及沖洗閥等，從日常實踐落實節水措施。
節約用電	● 照明節能：合理利用自然光，使用節能燈泡照明，養成隨手關燈的習慣，減少燈泡照明耗用電量，延長燈泡的使用壽命。 ● 空調節能： ○ 充分利用自然通風，儘量少開空調，下班前 30 分鐘關閉空調，夏季空調溫度設置不低於 26 度，冬季溫度設置不高於 24 度。 ○ 中央空調機組夏季出水溫度設置不低於 9 度，冬季出水溫度設置不高於 43 度，合理調用機組使用數量。 ● 電腦節能： ○ 調整電腦熒幕亮度至中等水平，電腦非使用狀態時，採取待機模式，台式電腦每年節省約 6.3 度電，減少約 6kg 二氧化碳排放，筆記型電腦每年節省約 1.5 度電，減少 1.4kg 二氧化碳排放。 ○ 在不需要列印時主動斷開印表機電源，養成電腦拔插頭習慣，徹底切斷電腦與電源之間的連接。
無紙化辦公	● 倡導全員通過電子郵件、微信、企業微信等線上溝通方式發送工作相關數據，以此減少紙質文件的生產和消耗。 ● 本年度於科技營運中心開展公共打印機租賃試點項目，通過一系列精細化、智能化管理舉措，嚴格把控打印權限，杜絕不必要的打印行為；引入集中管理開源系統，對打印任務全方位實時監測，精準統計打印數據；構建精準分攤機制，依據各部門實際打印量公平分配費用，提升全員的成本意識。截至 2024 年末，該試點辦公費用下降 10%，紙張消耗降低 30%，為公司綠色辦公模式探索出可複製、可推廣的成功範例。

附錄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

• 經濟績效

經濟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總資產	億元	2,929.59	2,596.04	2,583.54
營業收入	億元	95.98	100.31	107.8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8	0.84	0.61
每股社會貢獻值	元	2.09	2.63	2.74

注 1：每股社會貢獻值=基本每股收益+（公司年內為國家創造的稅收 向員工支付的工資+向銀行等債權人給付的借款利息+對外捐贈等為其他持份者創造的價值額-因環境污染等造成的其他社會成本）/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 環境績效

2024 年光大證券資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情況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總量	密度	總量	密度	總量	密度
資源使用						
辦公用電	21,432,907 千瓦時	2,774.85 千瓦時/人	29,279,127 千瓦時	3,630.84 千瓦時/人	18,955,909 千瓦時	2,199.32 千瓦時/人
辦公用水	71,060 噸	9.20 噸/人	67,325 噸	8.35 噸/人	61,747 噸	7.16 噸/人
天然氣	70,806 立方米	9.17 立方米/人	39,296 立方米	4.87 立方米/人	24,457 立方米	2.84 立方米/人
汽油消耗量	9,335 升	1.21 升/人	26,417 升	3.28 升/人	27,891 升	3.24 升/人
柴油消耗量	230 升	0.03 升/人	130 升	0.02 升/人	220 升	0.03 升/人
紙張	40.90 噸	0.01 噸/人	41.85 噸	0.01 噸/人	133 噸	0.02 噸/人

廢棄物						
無害電子廢棄物	1,646 支	0.21 支/人	1,999 支	0.25 支/人	1,909 支	0.22 支/人
危險廢棄物	5.36 噸	0.0007 噸/人	9.15 噸	0.001 噸/人	3.48 噸	0.0004 噸/人
辦公用品廢棄物	3.92 噸	0.001 噸/人	4.73 噸	0.001 噸/人	30 噸	0.003 噸/人
溫室氣體排放						
直接能源總耗量	850,179 千瓦時	110.07 千瓦時/人	655,860 千瓦時	81.33 千瓦時/人	508,984 千瓦時	59.05 千瓦時/人
間接能源總耗量	21,432,907 千瓦時	2,774.85 千瓦時/人	29,279,127 千瓦時	3,630.84 千瓦時/人	18,955,909 千瓦時	2,199.32 千瓦時/人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11,677 噸	1.51 噸/人	16,889 噸	2.09 噸/人	15,535 噸	1.82 噸/人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176 噸	0.02 噸/人	144 噸	0.02 噸/人	115 噸	0.01 噸/人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11,501 噸	1.49 噸/人	16,745 噸	2.08 噸/人	15,420 噸	1.81 噸/人

注：

1.大氣污染物排放的來源包含固定源及移動源的使用。固定源造成的排放是根據《第一次全國污染物普查城鎮生活源產排汙係數手冊》計算得出；移動源造成的排放是根據《道路機動車大氣污染物排放列表編制技術指南（試行）》計算得出。另外，相關公務用車主要由國四排放標準車輛組成，因此國四排放標準的排放係數被用作相關移動源的計算。

2.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按照二氧化碳當量呈列，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根據《中國能源統計年鑒 2020》附錄 4、GHG Protocol、《IPCC, 2014：氣候變化 2014：綜合報告，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第五次評估報告第一工作組、第二工作組和第三工作組報告》《省級溫室氣體清單編制指南》（試行，2011 年 5 月）和《能源統計工作手冊》（國家統計局能源司，2010）計算所得。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關於發布 2022 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的中國區域電網平均 CO2 排放因子計算所得。

3.直接排放溫室氣體主要來自於天然氣、設施用柴油、煤氣和公車耗油消耗。

- 4.間接排放溫室氣體主要來自於外購電力消耗。
- 5.公司營運涉及的無害電子廢棄物主要為微機主機、顯示器、筆記本電腦、打印機及服務器等廢棄電子信息產品。
- 6.公司營運涉及的有害廢棄物主要為廢棄墨盒、廢棄碳粉、廢棄硒鼓、、廢棄熒光燈管，均交由有資質的專業公司進行處理。此次披露的數據為 2024 年總部、分公司、子公司以及營業部層面的數據。

● 社會績效

客戶服務績效

客戶服務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受理投訴	人次	303	296	551
辦結率	%	100	100	100
服務滿意度	%	99.4	99.4	99.2
投訴服務滿意度	%	70	72	76

注 1：受理投訴統計口徑為有效投訴。

注 2：服務滿意度為針對 95525 客服熱線滿意度的統計。

注 3：投訴服務滿意度統計口徑為投訴和解率。

供應商績效

供應商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上海地區供應商數量	家	96	182	89
非上海地區供應商數量	家	147	256	141
違規供應商數量	家	10	12	7

員工績效

員工構成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員工總數		人	7,724	8,064	8,541
按性別劃分	男性	人	4,018	4,218	4,524

	女性	人	3,706	3,850	4,017
按年齡組別 劃分	>50 歲	人	863	818	859
	30 至 50 歲	人	5,850	6,028	6,158
	<30 歲	人	1,011	1,218	1,524
按地區劃分	大陸	人	6,981	7,329	7,936
	港澳台及境 外	人	743	735	605

注 1：員工總數統計口徑為與光大證券、光大期貨、光大資本、光大保德信、光證資管、光證金控、光大證券國際、光大發展、光大幸福租賃、光大富尊簽訂全日制勞動合同、派遣合同的員工人數。

員工權益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勞動合同簽訂率	%	100	100	100
社會保險覆蓋率	%	100	100	100
勞工歧視事件總數	件	0	0	0
童工和強迫勞動事件	件	0	0	0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人數	人	0	0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207.5	0	0

注 1：以上數據統計口徑為光大證券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分公司。

員工流失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 年
員工流失率		%	14.16
按性別劃分	男性	%	15.63
	女性	%	12.57
按年齡組別 劃分	>50 歲	%	12.05
	30 至 50 歲	%	12.70

	<30 歲	%	24.43
按地區劃分	總部	%	5.19
	分支機構	%	18.55

注1：以上數據統計口徑為光大證券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分公司。

員工培訓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員工培訓人次		人次	1,053,794	1,099,314	442,392
員工培訓覆蓋率		%	100	100	100
按性別劃分	男性	%	52	48	53
	女性	%	48	52	47
按員工類型劃分	>50 歲	%	96.82	95.33	96.53
	30 至 50 歲	%	2.91	4.44	3.35
	<30 歲	%	0.27	0.23	0.12
員工人均接受培訓小時數		小時	103.64	91.30	68.73

注1：數據統計口徑為光大證券母公司。

注2：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發布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三：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各類別員工培訓覆蓋率= 接受培訓的該類別員工人數/ 接受培訓的員工總人數。

注3：各類別員工每年人均接受培訓時長= 該類別員工接受培訓的總小時數/ 該類別員工人數。

社會貢獻績效

指標	單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對外捐贈	萬元	779.66	773	738.71
社會公益年度籌款額	萬元	17.83	-	8.41
員工志願服務人次	人次	2,454	460	1,574

附錄 2 報告相關內容索引

《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 14 號——可持續發展報告（試行）》索引

序號	披露要求	對應報告章節
1	應對氣候變化	4.1 應對氣候變化
2	污染物排放	4.3 踐行綠色營運
3	廢棄物處理	4.3 踐行綠色營運
4	生態系統和生物多樣性保護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環境績效
5	環境合規管理	4.3 踐行綠色營運
6	能源利用	4.3 踐行綠色營運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環境績效
7	水資源利用	4.3 踐行綠色營運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環境績效
8	循環經濟	4.3 踐行綠色營運
9	鄉村振興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10	社會貢獻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11	創新驅動	3.2 創新金融科技
12	科技倫理	3.2 創新金融科技
13	供應鏈安全	2.5 深化供應鏈管理
14	平等對待中小企業	2.3 誠信合規營運
15	產品和服務安全與質量	3.1 打造優質服務
16	數據安全與客戶隱私保護	3.2.2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17	員工	3.3 攜手員工成長
18	盡職調查	4.2.2 開展 ESG 盡職調查
19	持份者溝通	持份者管理
20	反商業賄賂及反貪污	2.3.2 廉潔從業管理
21	反不正當競爭	2.3.4 反不當競爭

香港交易所上市規則– 附錄 C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

指標			對應報告章節
A. 環境			
層面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汙、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3 踐行綠色營運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環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A1.2	直接（範圍 1）及能源間接（範圍 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環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環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環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3 踐行綠色營運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3 踐行綠色營運
層面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4.3 踐行綠色營運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環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環境績效

指標			對應報告章節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3 踐行綠色營運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占量。	不適用
層面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4.3 踐行綠色營運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4.3 踐行綠色營運
層面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4.1 應對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4.1 應對氣候變化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3.1 保障員工權益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傭員總數。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社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傭員流失比率。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社會績效
層面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傭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政策；及	3.3.3 守護員工安全

指標			對應報告章節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社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社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3.3 守護員工安全
層面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3.3.2 支持員工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僱員百分比。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社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社會績效
層面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政策；及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3.1 保障員工權益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3.3.1 保障員工權益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3.3.1 保障員工權益
營運慣例			
層面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2.5 深化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社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5 深化供應鏈管理

指標			對應報告章節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5 深化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5 深化供應鏈管理
層面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政策；及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1 打造優質服務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3.1.3 傾聽客戶聲音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2.3.6 知識產權保護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2.2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政策；及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3.2 廉潔從業管理
層面 B7：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傭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社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3.7 舉報人保護

指標			對應報告章節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社會績效
社區			
層面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1.4 助力鄉村全面振興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社會績效
氣候相關披露			
(I) 管治	(I) 管治	(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或個人的資訊。 (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	4.1.1 氣候風險管理體系
(II) 策略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發行人須披露其就任何有合理可能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策略及現金流量、其融資渠道及其資本成本造成重大影響（可能會于短期、中期或長期內顯現）的氣候相關風險作出的評估。	4.1.2 氣候變化風險和機遇分析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瞭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信息。具體而言，發行人須作如下披露： (a)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 (b) 描述在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集中的地方（例如，地理區域、設施及資產類型）。	4.1.2 氣候變化風險和機遇分析

指標			對應報告章節
	策略和決策	有關發行人須披露讓人瞭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信息。 (a) 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重大風險及機遇的信息，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 (b) 有關發行人當前及將來計劃如何為根據 (a) 段披露的行動提供資源。披露先前各彙報期內按照上述所披露計劃的進度。	4.1.2 氣候變化風險和機遇分析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當前財務影響定性和量化資料的披露： (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彙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彙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時，關於第 (a) 段中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信息。	/
		預期財務影響定性和量化資料的披露： (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預期其財務表現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	/
	氣候韌性	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 (a) 發行人截至彙報日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 (b) 如何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	/
(III) 風險管理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以及厘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 (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以及厘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	4.1.2 氣候變化風險和機遇分析

指標			對應報告章節
		察的流程（包括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信息）；及 (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	
(IV) 指針及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	發行人須披露彙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 (a) 範圍1 溫室氣體排放； (b) 範圍2 溫室氣體排放；及 (c) 範圍3 溫室氣體排放	附錄1 ESG 關鍵績效-環境績效
	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	(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 (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 (c) 就披露的範圍2 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 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瞭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信息； (d) 就披露的範圍3 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 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 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	附錄1 ESG 關鍵績效-環境績效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發行人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

指標			對應報告章節
	氣候相關機遇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
	資本運用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
	內部碳定價	發行人須披露如下： (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及 (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	/
	薪酬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	/
	行業指標	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針。	/
	氣候相關目標	披露 (a) 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 (b) 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	貢獻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 4.1.3 氣候變化指標與目標
		披露設定及審核每項目目標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	/
		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信息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	/

注 1：鑒于香港聯交所于《優化環境、社會及管治框架下的氣候相關信息披露的諮詢總結》中所採納的《上市規則》及《守則》修訂（「2024 年修訂」）于 2025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公司將關注有關附錄 C2 的 D 部分中載明的新氣候相關披露規定的分階段方法，並考慮在未來年度進行適當披露。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 GRI 标准内容索引

使用說明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參照 GRI 標準報告了此份 GRI 內容索引中的信息。
使用的 GRI 1	GRI 1：基礎 2021

GRI 標準	披露項	對應報告章節
GRI 2：一般披露 2021	2-1 組織詳細情況	公司概況
	2-2 納入組織可持續發展報告的實體	報告編制說明
	2-3 報告期、報告頻率和連絡人	報告編制說明
	2-4 信息重述	/
	2-5 外部鑒證	/
	2-6 活動、價值鏈和其他業務關係	公司概況
	2-7 員工	3.3 攜手員工成長
	2-8 員工之外的工作者	/
	2-9 管治架構和組成	2.2.1 完善治理體系
	2-10 最高管治機構的提名和遴選	2.2.1 完善治理體系
	2-11 最高管治機構的主席	2.2.1 完善治理體系
	2-12 在管理影響方面，最高管治機構的監督作用	2.2.1 完善治理體系
	2-13 為管理影響的責任授權	/
	2-14 最高管治機構在可持續發展報告中的作用	完善 ESG 管理
	2-15 利益衝突	/
	2-16 重要關切問題的溝通	持份者管理
	2-17 最高管治機構的共同知識	2.2.1 完善治理體系
	2-18 對最高管治機構的績效評估	/
	2-19 薪酬政策	3.3.1 保障員工權益
	2-20 確定薪酬的程序	3.3.1 保障員工權益

GRI 標準	披露項	對應報告章節
	2-21 年度總薪酬比率	/
	2-22 關於可持續發展戰略的聲明	董事會 ESG 聲明
	2-23 政策承諾	3.3.1 保障員工權益
	2-24 融合政策承諾	/
	2-25 補救負面影響的程序	3.1.3 傾聽客戶聲音
	2-26 尋求建議和提出關切的機制	3.1.3 傾聽客戶聲音
	2-27 遵守法律法規	2.3.1 健全合規管理體系
	2-28 協會的成員資格	/
	2-29 持份者參與的方法	持份者管理
	2-30 集體談判協議	/
GRI 3：實質性議題 2021	3-1 確定實質性議題的過程	重大性議題分析
	3-2 實質性議題清單	重大性議題分析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201：經濟績效 2016	201-1 直接產生和分配的經濟價值	附錄 1 ESG 關鍵績效
	201-2 氣候變化帶來的財務影響以及其他風險和機遇	4.1 應對氣候變化
	201-3 固定福利計劃義務和其他退休計劃	3.3 攜手員工成長
	201-4 政府給予的財政補貼	/
市場表現		
GRI 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202：市場表現 2016	202-1 按性別的標準起薪水平工資與當地最低工資之比	/
	202-2 從當地社區僱傭高管的比例	/
間接經濟影響		
GRI 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標準	披露項	對應報告章節
GRI 203：間接經濟影響 2016	203-1 基礎設施投資和支持性服務	專題：譜寫“五篇大文章”，服務國家戰略和實體經濟發展
	203-2 重大間接經濟影響	專題：譜寫“五篇大文章”，服務國家戰略和實體經濟發展
採購實踐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204：採購實踐 2016	204-1 向當地供應商採購支出的比例	/
反腐敗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205：反腐敗 2016	205-1 已進行腐敗風險評估的營運點	2.3.2 廉潔從業管理
	205-2 反腐敗政策和程序的傳達及培訓	2.3.2 廉潔從業管理
	205-3 經確認的腐敗事件和採取行動	2.3.2 廉潔從業管理
反競爭行為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206：反競爭行為 2016	206-1 針對反競爭行為、反托拉斯和反壟斷實踐的法律訴訟	2.3.4 反不當競爭
稅務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207：稅務 2019	207-1 稅務方針	/
	207-2 稅務治理、控制及風險管理	/
	207-3 與稅務關切相關的持份者參與及管理	/
	207-4 國別報告	/
物料		

GRI 標準	披露項	對應報告章節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301：物料 2016	301-1 所用物料的重量或體積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301-2 所用循環利用的進料	/
	301-3 再生產品及其包裝材料	/
能源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302：能源 2016	302-1 組織內部的能源消耗量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302-2 組織外部的能源消耗量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302-3 能源強度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302-4 降低能源消耗量	4.3 踐行綠色營運
	302-5 降低產品和服務的能源需求量	4.3 踐行綠色營運
水資源和污水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303：水資源和污水 2018	303-1 組織與水作為共有資源的相互影響	/
	303-2 管理與排水相關的影響	/
	303-3 取水	/
	303-4 排水	/
	303-5 耗水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生物多樣性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304：生物多樣性 2016	304-1 組織在位於或鄰近保護區和保護區外的生物多樣性豐富區域擁有、租賃、管理的營運點	/
	304-2 活動、產品和服務對生物多樣性的重大影響	/

GRI 標準	披露項	對應報告章節
	304-3 受保護或經修復的棲息地	/
	304-4 受營運影響的棲息地中已被列入世界自然保護聯盟（IUCN）紅色名錄及國家保護名冊的物種	/
排放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305：排放 2016	305-1 直接（範圍 1）溫室氣體排放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305-2 能源間接（範圍 2）溫室氣體排放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305-3 其他間接（範圍 3）溫室氣體排放	/
	305-4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305-5 溫室氣體減排量	/
	305-6 臭氧消耗物質（ODS）的排放	/
	305-7 氮氧化物（NOX）、硫氧化物（SOX）和其他重大氣體排放	/
廢棄物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306：廢棄物 2020	306-1 廢棄物的產生及廢棄物相關重大影響	/
	306-2 廢棄物相關重大影響的管理	4.3 踐行綠色營運
	306-3 產生的廢棄物	4.3 踐行綠色營運
	306-4 從處置中轉移的廢棄物	/
	306-5 進入處置的廢棄物	4.3 踐行綠色營運
供應商環境評估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308-1 使用環境評價維度篩選的新供應商	2.5 深化供應商管理

GRI 標準	披露項	對應報告章節
GRI 308：供應商環境評估 2016	308-2 供應鏈的負面環境影響以及採取的行動	2.5 深化供應商管理
僱傭		
GRI 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01：僱傭 2016	401-1 新進員工僱傭率和員工流動率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401-2 提供給全職員工（不包括臨時或兼職員工）的福利	3.3.1 保障員工權益
	401-3 育兒假	3.3.1 保障員工權益
勞資關係		
GRI 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02：勞資關係 2016	402-1 有關營運變更的最短通知期	3.3.4 關愛員工生活
職業健康與安全		
GRI 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03：職業健康與安全 2018	403-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	3.3.3 守護員工安全 3.3.4 關愛員工生活
	403-2 危害識別、風險評估和事件調查	3.3.3 守護員工安全
	403-3 職業健康服務	3.3.3 守護員工安全 3.3.4 關愛員工生活
	403-4 職業健康安全事務工作者的參與、意見徵詢和溝通	3.3.3 守護員工安全
	403-5 工作者職業健康安全培訓	3.3.3 守護員工安全
	403-6 促進工作者健康	3.3.3 守護員工安全 3.3.4 關愛員工生活
	403-7 預防和減緩與業務關係直接相關的職業健康安全影響	3.3.3 守護員工安全 3.3.4 關愛員工生活

GRI 標準	披露項	對應報告章節
	403-8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覆蓋的工作者	3.3.3 守護員工安全
	403-9 工傷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403-10 工作相關的健康問題	3.3.3 守護員工安全
培訓與教育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04：培訓與教育 2016	404-1 每名員工每年接受培訓的平均小時數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404-2 員工技能提升方案和過渡協助方案	3.3.2 支持員工發展
	404-3 接受定期績效和職業發展考核的員工百分比	3.3.2 支持員工發展
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05：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2016	405-1 管治機構與員工的多元化	3.3.1 保障員工權益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405-2 男女基本工資和報酬的比例	/
反歧視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06：反歧視 2016	406-1 歧視事件及採取的糾正行動	附錄 1ESG 關鍵績效
結社自由與集體談判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07：結社自由與集體談判 2016	407-1 結社自由與集體談判權利可能面臨風險的營運點和供應商	/
童工		

GRI 標準	披露項	對應報告章節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08：童工 2016	408-1 具有重大童工事件風險的營運點和供應商	/
強迫或強制勞動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09：強迫或強制勞動 2016	409-1 具有強迫或強制勞動事件重大風險的營運點和供應商	/
安保實踐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10：安保實踐 2016	410-1 接受過在人權政策或程序方面培訓的安保人員	/
原住民權利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11：原住民權利 2016	411-1 涉及侵犯原住民權利的事件	/
當地社區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13：當地社區 2016	413-1 有當地社區參與、影響評估和發展計劃的營運點	/
	413-2 對當地社區有實際或潛在重大負面影響的營運點	/
供應商社會評估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標準	披露項	對應報告章節
GRI 414：供應商社會評估 2016	414-1 使用社會評價維度篩選的新供應商	2.5 深化供應商管理
	414-2 供應鏈的負面社會影響以及採取的行動	2.5 深化供應商管理
公共政策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15：公共政策 2016	415-1 政治捐助	/
客戶健康與安全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16：客戶健康與安全 2016	416-1 評估產品和服務類別的健康與安全影響	/
	416-2 涉及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影響的違規事件	/
營銷與標識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17：營銷與標識 2016	417-1 對產品和服務信息與標識的要求	3.1.1 保護客戶權益
	417-2 涉及產品和服務信息與標識的違規事件	3.1.1 保護客戶權益
	417-3 涉及營銷傳播的違規事件	/
客戶隱私		
GRI 13：實質性議題 2021	3-3 實質性議題的管理	重大性議題分析
GRI 418：客戶隱私 2016	418-1 涉及侵犯客戶隱私和丟失客戶資料的經證實的投訴	/

附錄 3 意見反饋表

感謝您閱讀《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為提升公司的 ESG 管理，我們期望您通過填寫反饋表，向我們提出寶貴的意見及建議，並選擇以下任意方式將評價反饋給我們。

聯繫郵箱：ebs@ebscn.com

聯繫地址：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 1508 號

聯繫電話：（8621）22169914

1. 您屬以下哪類持份者：

☐政府☐監管機構☐股東☐客戶☐員工☐合作夥伴☐其他

2. 您對本報告的總體評價：

☐不好☐一般☐較好☐很好

3. 您對光大證券在經濟方面履行責任的評價：

☐不好☐一般☐較好☐很好

4. 您對光大證券在環境方面履行責任的評價：

☐不好☐一般☐較好☐很好

5. 您對光大證券在社會方面履行責任的評價：

☐不好☐一般☐較好☐很好

6. 您認為本報告披露的信息是否完整：

☐否☐一般☐是

7. 您認為本報告的內容和版式是否清晰易懂：

☐否☐一般☐是

8. 您對改善和提高光大證券踐行可持續發展和本報告的其他意見和建議：